

公司代码：601086

公司简称：国芳集团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国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丽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源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66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公司未来发展展望、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围绕公司经营可能存在的主要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8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国芳集团	指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芳集团兰州分公司	指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
国芳集团西宁分公司、 西宁国芳百货店	指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分公司
兰州国芳、东方红广场店	指	兰州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世贸、白银世贸中心店	指	兰州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白银世贸中心
西固国芳、国芳百货西固店	指	兰州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西固分公司
张掖国芳、张掖购物广场店	指	张掖市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国芳、宁夏购物广场店	指	宁夏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兰州商投	指	兰州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白银商投	指	白银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芳综超	指	甘肃国芳综合超市有限公司
综超广场店	指	甘肃国芳综合超市有限公司东方红广场店
综超曦华源店	指	甘肃国芳综合超市有限公司曦华源店
综超长虹店	指	甘肃国芳综合超市有限公司长虹店
综超七里河店	指	甘肃国芳综合超市有限公司七里河店
综超南川店	指	甘肃国芳综合超市有限公司西宁南川店
综超皋兰店	指	甘肃国芳综合超市有限公司皋兰店
兰州和怡	指	兰州和怡贸易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机构、西南证券	指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国芳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	Gansu Guofang Industry & Trade Group Limited by Share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GIT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国芳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孟丽	马琳
联系地址	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南路4-6号	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南路4-6号
电话	0931-8803618	0931-8803618
传真	0931-8803618	0931-8803618
电子信箱	gfzhengquan@guofanggroup.com	gfzhengquan@guofanggroup.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南路4-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30000
公司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南路4-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30000
公司网址	www.guofanggroup.com
电子信箱	gfzhengquan@guofanggroup.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芳集团	601086	无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齐俊娟、冯春燕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国际企业大厦A座4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彭博、陈盛军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年9月29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年
营业收入	2,902,334,352.88	2,840,037,647.83	2.19	2,929,230,90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920,043.69	91,831,200.72	31.68	104,350,05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4,806,813.30	92,163,877.60	24.57	98,487,961.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65,210.19	235,332,630.46	-41.08	112,853,566.52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67,283,862.73	1,181,980,235.96	49.52	1,086,262,903.20
总资产	2,658,351,056.47	2,316,859,875.98	14.74	2,105,190,028.8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2	0.18	22.22	0.21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22	0.18	22.22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1	0.18	16.67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17	8.10	增加1.07个百分点	11.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71	8.13	增加0.58个百分点	10.7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加 2.19%，原因是品牌调整收入增加。
-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31.6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24.57%，原因主要是公司毛利增长及费用降低影响。
-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41.08%，主要原因是应付账款、应交税金、预收账款减少。
- 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上年同期增加 49.52%，主要原因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增加注册资金及未分配利润。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89,999,124.04	664,907,509.73	669,294,713.13	778,133,00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739,648.86	29,530,280.16	18,661,136.62	27,988,978.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126,548.66	30,601,425.21	19,110,368.43	27,968,47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48,683.76	92,990,694.96	74,960,740.12	39,762,458.8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1,476.55	十一节 . 七.69	-646,607.63	-328,122.96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4,890.23	十一节 . 七.69	1,269,992.96	472,89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92,153.75	十一节 . 七.69	-11,792,282.91	4,389,051.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529,725.71	十一节 . 七.68	10,039,634.28	1,930,00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27,755.25		796,586.42	-601,732.36
合计	6,113,230.39		-332,676.88	5,862,093.29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投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8,916,925.51	357,565,436.28	-1,351,489.23	
合计	358,916,925.51	357,565,436.28	-1,351,489.23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从事以百货业为主，超市、电器为辅的连锁零售业务，目前为甘肃省内最大的连锁零售企业。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公司旗下各门店的商品销售收入以及功能商户的租金收入。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运营门店 12 家，面积合计 28.75 万 m²，其中：百货业态为主的门店 6 家，超市 6 家。不同业态组合，强化了业态间的协同效应，有利于满足顾客的购物需求。

(二) 公司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经营模式主要包括联营、经销、代销和租赁。其中，联营模式是公司最主要的经营模式。

1、联营模式

联营是公司 与 供应商的一种合作经营方式，由公司 提供营业场地，负责统一营销策划、统一服务规范、统一维护顾客关系，统一的外墙及内部共用面积的装修；供应商负责商品配送、陈列、推介和现场服务，提供商品在公司商场的指定区域设立品牌专柜，按照公司整体要求负责柜台的设计、装修、装饰、布置、维修及维护，自聘营业员负责销售。商品的采购、销售及存货管理由供应商负责，在商品未售出前，该商品仍属供应商所有，公司不承担商品的跌价损失等风险；实现销售后公司从销售收入中按照约定的比率进行扣点分成。联营方式中，商品销售价格由供应商确定。

2、经销模式

经销是指公司直接向供应商采购商品，并自行销售的经营模式。经销模式下公司的利润来源主要是商品进销差价和返利收入。经销模式下，购进商品验收入库后纳入库存管理。通常，公司与供应商在经销合同中对商品的退货、换货、价格管理、促销管理做出约定，以降低公司库存风险。库存管理中，主要进行安全库存管理，以防止货品缺货、断货、积压。

公司百货业务中，经销模式下的销售额较小，主要是化妆品和部分服饰。东方红广场店、白银世贸中心店、张掖购物广场店部分商品采购模式为统采和地采相结合，宁夏购物广场店和西宁国芳百货店采购模式为地采。

公司超市业务中，超市业态经销模式下，兰州地区超市采购模式为统采，白银地区超市采购模式为统采和地采相结合，西宁地区超市采购模式为地采。

电器业态经销模式下，兰州地区采购模式为统采，白银地区采购模式为统采和地采相结合。

3、代销模式

代销模式下，商品所有权归供应商所有，公司不承担商品价格下跌、过期、过季等风险。代销模式下的收入、成本确认过程，与经销模式相同。公司仅对超市业务中的部分商品采取代销。

4、租赁模式

租赁模式指商户向公司租赁部分场地开展经营，公司向商户定期收取租金。公司目前采用租赁模式涉及的项目主要是餐饮、美发、健身、院线等。

（三）公司主要发展业态行业趋势

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情况

2017 年，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66,26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2%。全年全国百家重点大型零售企业零售额同比增长 2.8%，增速快于 2016 年 3.3 个百分点。甘肃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426.6 亿元，比上年增长 7.6%；各月累计增速在 7.6%~9.1% 之间，总体保持平稳发展的势头；全省零售业实现销售额 3,479.7 亿元，增长 11.0%，增速回落 1.4 个百分点，其中，限额以上零售业实现销售额 1,011.3 亿元，增长 2.7%。宁夏回族自治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930.45 亿元，同比增长 9.5%，增速比上年加快 1.8 个百分点；零售业实现零售额 617.66 亿元，增长 7.5%。青海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839.03 亿元，比上年增长 9.3%；商品零售额 774.22 亿元，增长 9.4%。

2、行业分类分析

（1）网上实物商品零售额同比增长 28%，增速较 2016 年加快 2.4 个百分点

2017 年全年，网上实物商品零售额实现 54,806 亿元，同比增长 28%，增速比 2016 年加快 2.4 个百分点，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的贡献率为 35.4%，比 2016 年提高 8.06 个百分点。

（2）网下实体店零售额同比增长 7.6%，增速较 2016 年放缓 0.9 个百分点

2017 年，网下实体店零售额同比增长 7.6%，增速较 2016 年放缓 0.9 个百分点。虽然 2017 年实体店零售额增速有所回落，但实体零售企业呈现出较好的转型升级和改革创新趋势，具体体现在开拓新零售新业态、发展农村消费品市场、提升供应链、增强消费者体验等多个方面，线上、线下消费品市场更加协同发展，零售企业效益得到提高。

（3）大型零售企业商品零售额增速快于 2016 年同期

据统计，2017 年全国百家重点大型零售企业零售额同比增长 2.8%，增速快于 2016 年 3.3 个百分点。其中，粮油食品类增长 3.1%，增速提高 3.6 个百分点；服装类增长 4.3%，增速提高 4.1 个百分点；化妆品类增长 9.5%，增速提高 8.1 个百分点；日用品类增长 0.1 个百分点，增速提高 0.5 个百分点；家用电器类增长 2%，增速提高 1.5 个百分点。

（4）居民消费价格涨幅回落，服务价格增速加快

2017 年，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 1.6%，涨幅比 2016 年放缓 0.4 个百分点。其中食品价格同比下降 1.4%，增速较 2016 年大幅下滑 6 个百分点；非食品价格增长 2.3%，增速提高 0.9 个百分点；消费品价格增长 0.7%，增速放缓 1.2 个百分点；服务价格增长 3%，增速提高 0.8 个百分点。

3、总体来看，零售消费品市场保持了健康平稳的运行态势，但受居民消费预期不高，消费信心不强，新的消费热点尚未形成等因素影响，零售行业仍面临着增速放缓的压力。2017 年，公司通过加快业态创新与转型升级，培育新的消费热点，努力扩大市场销售份额。日常经营中，紧抓节日商机，结合自身优势与地方特色，采取形式多样的促销手段，加大商品促销力度，提升顾客到店率与粘性，扩大市场消费预期，促进公司业绩稳步发展。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甘肃省统计局网站，宁夏回族自治区统计局网站，青海省统计局网站，中华全国商业信息中心）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于 2017 年 9 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3.1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56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6,539.72 万元。2017 年 9 月 29 日，公司在上交所挂牌。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市场优势地位。公司作为甘、青、宁三省区的区域性企业，了解当地消费习惯和消费需求，在多年的经营中，占据了优越的经营网点，夯实了差异化业态组合，培育了众多忠诚客户，在区域内取得了竞争优势。

（二）品牌优势。公司在甘肃省经营零售业务已十余年，在区域内拥有领先的市场地位，基于突出的经营业绩、市场贡献和荣誉奖项，塑造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及品牌影响力。随着公司在上交所主板成功上市，品牌优势将进一步凸显。

（三）强有力的营销方式。公司在业务经营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销售经验，坚持将文化营销与直接促销相结合。公司秉承“需求为中心”的精准服务以增强顾客粘性，重视与政府、媒体、供应商等多方资源的互动合作，通过“乐趣体验”为顾客在享受文化层面和精神层面带来愉悦感为营销追求的目标，为公司业绩提升及品牌塑造提供了强有力支持。

（四）良好的供应商关系。供应商是零售企业的重要资源，公司本着诚信与共赢的原则与供应商紧密合作，通过营造公平竞争环境、利用连锁优势扩大经营、优胜劣汰机制建设、共享市场信息与资源等一系列措施，确保与优质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为公司结构升级、连锁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五) 高效稳定的管理团队。战略型人才与核心团队的培养一直是公司发展中之重中之重的工。公司培养了一支素质过硬、能打敢拼、灵活高效的员工队伍和一批敬业专业、敏而好学、忠诚尽职的核心干部，有力支撑着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保障着公司战略的实现。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及全体员工，按照公司发展战略，努力推进年度重点工作计划，不断提升管理水平，优化资源配置，各项工作有序开展，较好地完成了各项任务，确保公司持续稳健的发展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02 亿元，同比增长 2.19%；利润总额完成 1.75 亿元，同比增长 26.2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 亿元，同比增长 31.68%；主业毛利率为 16.17%，同比减少 0.01 个百分点。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公司成功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在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下，2017 年 3 月，公司首发申请顺利通过中国证监会主板发审委 2017 年第 30 次会议审核；2017 年 9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658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16,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3.1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5,60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65,397,200.00 元。2017 年 9 月 29 日，公司股票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

2、紧盯市场，深耕品牌资源整合，持续丰富商业结构。

报告期，公司着眼于满足顾客消费体验需求，持续更新丰富传统百货的商业结构，增加功能配套业态，持续丰富商场顶层时尚餐饮休闲业态，增加顾客逗留时间；主力服饰品类的优化调整，增加非同质化、潮流文化及具市场引领性的设计师品牌，各百货门店在商品新颖度和市场吸引力上具有特色优势。银川、西宁地区公司向城市购物中心转型的业态和品类调整，将稳健持续推进由单一百货模式向商业集合模式延伸。银川国芳引入国际化妆品、代表性轻奢品牌、生活体验项目，完成商场动线的重新布局与调整；西宁国芳新增生活体验业态，品牌结构向年轻、休闲、时尚、生活、趣味方向调改，引入“地一大道商业步行街”，成功贯通城西商业街与商场布局动线，在商业氛围、客层定位及来客数方面成效显著。

综超业态尝试拓展生鲜自营业务，为生鲜经营模式的培育积累了宝贵的操作经验；引入土特产生活馆，为旅游消费群体搭建购物平台。报告期内在卖场动线布局、购物环境、商品品类结构、商品陈列、运营设备设施、场景体验、服务等方面都获得了改善，同年综超公司分批次进行了长虹店、南川店的局部营业改造及装修升级。

3、奠定全渠道营销基础，营销资源整合利用优势明显。

2017 年是公司传统营销向精准营销转型的关键一年。在营销企划方面，各店依城市商圈特性、客层属性，能紧紧围绕“幸福生活伴随者”的品牌价值主张，全年度设计实施的系列化营销活动亮点不断，整体营销水平上升了一个台阶；在营销资源整合方面，以东方红广场店为代表优势明显，特色鲜明，具西北市场领先水平。在营销事件创意、市场资源利用、渠道资源利用、员工资源利用等方面能大胆尝试，收效颇佳；以汉式迎宾礼、文创市集等为代表的 PR 活动，在与顾客互动、顾客关怀、情感交流方面有了更深层的触达；在会员数据管理、运用与挖掘方面，公司实施会员标签管理，利用顾客消费数据及信息，为顾客消费行为进行属性识别，通过数据的积累分析，深度挖掘顾客潜在行为及消费喜好，实现精准营销，给到顾客最佳的消费体验。通过技术、数据、资源、需求、管理等诸多方面的快速变革与经验积累，公司现已完成全渠道营销模式的基础搭建工作。

4、尝试新业态研发、新经营模式探索。

随着 80 后、90 后消费主流结构变化，年轻群体互联网环境下消费习惯的影响，传统商业思考如何从商品的提供者转向如何为顾客品质生活提供解决方案的问题。公司以“乐活市集”新业态为入口，进行创新与研发，定位于城市购物中心年轻顾客品质生活需要，为顾客打造以“超市+餐饮”新业态，呈现有趣、好逛、新鲜、品质且价格不贵、定位低于精品超市的消费模式。目前已完成前期调研、项目定位工作，后期进入供应链搭建、商品结构搭建及商业环境规划阶段。子公司兰州国芳投资设立兰州和怡尝试自营模式，旨在通过市场活跃度较高品牌的引进与合作，增强经营团队深度经营能力的培育，并保持市场独有资源优势。

5、全方位开展精细化管理升级运用。

通过开展营运精细化管理工作，坚持落实开门三件事的管理手段及时掌握经营问题；通过重点品牌微信群的沟通闭环管理，精细化跟进销售，采用定期和不定期品牌报告的专业交流方式，打通供应商、商场、专柜三方信息渠道，准确诊断分析经营问题，分享信息资源，做到及时跟进货品、人员、活动等资源的补给与改善；通过“定时间、定方法、定目标”的管控策略，精细拆分管理单元，将重点品牌责任到人，在规定时间内，用规定方法，常态化、标准化的开展持续性训练与情景演练，努力提升员工销售及技能；丰满业绩激励政策，在品牌间、品类间、楼层间、门店间形成竞争机制，通过品牌、部门、门店不同维度的业绩 PK 排名，阶段性实施业绩奖励通报与信息共享，良好的促进团队的有效竞争。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902,334,352.88	2,840,037,647.83	2.19%
营业成本	2,389,967,063.76	2,336,474,724.45	2.29%
销售费用	185,725,235.31	206,562,323.70	-10.09%

管理费用	103,694,289.69	93,837,811.25	10.50%
财务费用	10,831,451.22	15,989,934.29	-3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65,210.19	235,332,630.46	-41.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56,572.26	-61,391,326.26	53.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492,747.21	-40,618,007.58	871.81%
研发支出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2.19%，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2.29%，主要是公司品牌调整，收入增加。

2) 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10.09%，主要是公司基于《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开展商业峰谷分时电价试点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甘发改管〔2016〕800 号）的规定享受电费优惠政策，使电费下降。另外兰州国芳、国芳集团西宁分公司部分装修费于 2016 年摊销完毕，本年折旧与摊销费用下降。

3) 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10.50%，主要是增加了公司上市费用。

4) 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32.26%，主要是流动资金贷款减少，利息费用下降。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百货	2,400,638,779.08	2,009,156,858.24	16.31	3.41	3.68	减少 0.22 个百分点
超市	278,051,021.00	244,548,663.54	12.05	-0.19	1.59	减少 1.54 个百分点
电器	61,542,646.52	47,189,125.12	23.32	-20.40	-30.06	增加 10.59 个百分点
房地产租赁	14,614,468.86	8,543,516.66	41.54	17.32	-0.96	增加 10.79 个百分点
其他	158,549.10	0	100	-0.12		
合计	2,755,005,464.56	2,309,438,163.56	16.17	2.41	2.43	减少 0.0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兰州	2,076,518,794.05	1,721,089,945.44	17.12	2.08	1.85	增加 0.19 个 百分点
白银	108,121,138.98	92,814,067.81	14.16	4.39	3.24	增加 0.96 个 百分点
张掖	77,420,744.3	67,686,851.36	12.57	-4.06	-4.14	增加 0.07 个 百分点
甘肃地区小计	2,262,060,677.33	1,881,590,864.61	16.82	1.96	1.69	增加 0.22 个 百分点
银川	248,557,499.28	216,485,091.78	12.90	-3.41	-1.45	减少 1.73 个 百分点
西宁	244,387,287.95	211,362,207.17	13.51	14.07	14.49	减少 0.31 个 百分点
合计	2,755,005,464.56	2,309,438,163.56	16.17	2.41	2.43	减少 0.01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百货业态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3.41%，主要为公司品牌调整，收入增加。

2) 超市业态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 0.19%，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1.59%，主要为本年度促销力度加大，毛利下降。

3) 电器业态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降低 20.4%，主要原因是电商冲击。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长 10.59%，由于上年同期处理库存商品毛利率较低。

4) 房地产租赁业态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加 17.32%，主要是兰州国芳八楼餐饮单位租金递增。

5) 公司兰州地区零售额占公司零售总收入的 75.78%，兰州国芳销售收入占公司零售总收入比 62.76%，营业毛利占公司总营业毛利比 69.56%，净利润占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是 124.90%。公司在兰州地区的超市共计五家，占公司超市家数的 80% 以上。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百货	销售成本	2,009,156,858.24	87.00	1,937,776,532.78	85.95	3.68	
超市	销售成本	244,548,663.54	10.59	240,725,717.31	10.68	1.59	
电器	销售成本	47,189,125.12	2.04	67,471,502.94	2.99	-30.06	
房地产租赁	租赁成本	8,543,516.66	0.37	8,626,479.50	0.38	-0.96	
合计		2,309,438,163.56		2,254,600,232.53		2.43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449,111.3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2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销售顾客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1,664,472.00	0.06%
2	客户 2	1,224,144.40	0.04%
3	客户 3	876,297.77	0.03%
4	客户 4	886,010.30	0.03%
5	客户 5	798,186.88	0.03%
	合计	5,449,111.35	0.2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44.9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2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66,776,187.7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1.1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69,630,285.97	2.92%
2	供应商 2	61,299,043.09	2.57%
3	供应商 3	47,284,557.57	1.98%
4	供应商 4	44,826,767.99	1.88%
5	供应商 5	43,735,533.14	1.83%
	合计	266,776,187.76	11.1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6,677.6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1.1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	47,565,443.98	45,126,322.84
水电费	5,604,328.98	14,469,600.54
煤气费、物业费	22,720,722.99	22,330,179.21
维修费	4,343,431.77	2,920,841.44
工资及奖金	15,646,364.48	12,373,527.76
广告宣传费	251,846.35	1,029,346.16
广告制作费	5,555,271.40	2,742,382.59
运杂费	376,036.66	592,980.30
商场促销	6,552,422.47	5,578,009.13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29,621,667.24	32,038,914.83
装修费摊销	46,498,679.47	66,753,525.76
其他	989,019.52	606,693.14
合计	185,725,235.31	206,562,323.70

(2)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375,072.68	48,676,573.75
办公费	2,506,401.77	2,334,904.26
交通费	224,751.47	608,682.63
业务招待费	1,572,162.83	1,508,127.54
会议差旅费	1,749,808.15	1,458,321.58
维修费	4,068,550.39	4,149,748.80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27,636,491.22	26,551,071.25
装修费摊销	1,244,322.54	1,067,571.19
税金		841,201.87
审计咨询费	3,312,051.14	1,307,526.53
租赁费	739,108.45	727,835.26
印刷费	296,318.06	442,596.24
其他	7,235,676.98	4,163,650.35
上市费用	3,733,574.01	
合计	103,694,289.69	93,837,811.25

(3)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150,620.84	14,582,439.58
减：利息收入	3,175,388.08	2,008,366.74
汇兑损益		
金融机构手续费	2,856,218.46	3,415,861.45
合计	10,831,451.22	15,989,934.29

3. 研发投入**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18,318,301.94	3,275,027,401.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9,653,091.75	3,039,694,771.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65,210.19	235,332,630.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88,232.59	10,276,052.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44,804.85	71,667,378.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56,572.26	-61,391,326.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9,184,905.66	29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692,158.45	330,618,007.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492,747.21	-40,618,007.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3,501,385.14	133,323,296.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3,546,719.68	300,223,423.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7,048,104.82	433,546,719.68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857,048,104.82	32.24%	433,546,719.68	18.71	97.68%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增加
预付账款	15,931,400.25	0.60%	10,685,731.18	0.46	49.09%	主要为预付给业主冶文礼租金
存货	77,783,176.34	2.93%	83,680,962.37	3.61	-7.05%	家电存货由于春节推迟，导致进货时间推迟
其他流动资产	16,266,414.87	0.61%	1,042,020.73	0.05	1,461.05%	预交所得税及待抵扣增值税等税金
长期待摊费用	81,272,836.19	3.06%	108,613,184.21	4.69	-25.17%	主要原因为东方红广场店、西宁国芳百货店的部分装修费于 2016 年摊销完毕。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9,220.00	0.01%	4,531,132.06	0.20	-92.07%	主要为上市中介费用减少
短期借款	150,000,000.00	5.64%	290,000,000.00	12.52	-48.28%	主要是贷款减少
预收账款	22,364,487.94	0.84%	70,564,277.10	3.05	-68.31%	主要为会员卡未消费数减少
应交税费	22,376,248.47	0.84%	33,611,834.66	1.45	-33.43%	预交税金
预计负债	560,000.00	0.02%	1,674,610.00	0.07	-66.56%	银川五楼商户赔偿诉讼 4 户已执行完毕，1 户尚未判决。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原值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一、用于抵押担保的资产			
1、房屋建筑物	125,682,767.44	85,439,870.50	抵押

合 计	125,682,767.44	85,439,870.50
-----	----------------	---------------

说明：2017 年 5 月 11 日，兰州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城关支行签署编号为“2017 年城中银司流贷抵字 001 号”抵押合同，以兰州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兰房权证（城关区）字第 232247 号”、“兰房权证（城关区）字第 232244 号”、“兰房权证（城关区）字第 232250 号”、“兰房权证（城关区）字第 232251 号”房屋所有权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在该行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2017 年 5 月 31 日兰州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签署编号为“5185170101004-002”抵押合同，以兰州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兰房权证（城关区）字第 231460 号”的房屋所有权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在该行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推动实体零售创新转型的意见》，对实体零售企业加快结构调整、创新发展方式、实现跨界融合、不断提升商品和服务的供给能力及效率做出积极指导。互联网巨头在布局新零售上的激烈竞争不断升级，线上并购线下合作如火如荼，所谓的新零售正在试图激活原来在互联网时代没有被激活的线下市场，也反推着线下实体在各自生态体系下的转型融合。

零售业的转型发展随着供给侧改革、线上线下虚实融合以及消费升级等政策、市场的变化而快速创新变革，零售业正在从价格型消费向价值类消费、体验式消费、个性化消费转变，零售业的模式也正因为消费升级、互联网技术、支付方式而发生颠覆性的改变，构建多元化新生活空间才是实体连锁零售行业发展的未来。

零售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末已开业门店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甘肃地区、宁夏地区、青海地区共拥有已运营门店 12 家，其中：百货业态为主的门店 6 家，分别为东方红广场店、国芳百货西固店、白银世贸中心店、宁夏购物广场店、张掖购物广场店、西宁国芳百货店；超市 6 家，分别为综超广场店、综超曦华源店、综超长虹店、综超七里河店、综超南川店、综超皋兰店。公司经营面积共 28.75 万平方米。

地区	经营业态	自有物业门店		租赁物业门店	
		门店数量	建筑面积 (万平米)	门店数量	建筑面积 (万平米)
甘肃地区	百货、超市、电器	2	11.79	7	6.79
银川地区	百货	1	4.32	-	0.13
西宁地区	百货、超市	-	-	2	5.71

注：银川地区宁夏国芳租赁面积 1310.63 平方米。

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兰州国芳持有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A+H 股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19,306,989 股股份，占注册资本的 0.22%。

公司子公司兰州国芳持有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其控股股东为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5,928,898 股股份，占注册资本的 0.43%。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357,565,436.28		357,565,436.28	358,916,925.51		358,916,925.51
按成本计量的	8,779,438.08		8,779,438.08	8,779,438.08		8,779,438.08
合计	366,344,874.36		366,344,874.36	367,696,363.59		367,696,363.59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兰州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零售业	6,000	100%	114,829.86	63,348.68	196,392.20	15,283.10
2	宁夏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商品零售业	5,000	100%	7,796.38	3,122.44	26,525.78	-1,671.18
3	张掖市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零售业	500	100%	3,458.52	1,588.74	8,827.46	718.65
4	甘肃国芳综合超市有限公司	商品零售业	1,000	100%	13,819.64	5,786.46	33,567.68	1,046.50
5	兰州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和资产管理	2,000	50%	78,204.62	39,470.09	5,558.44	53.55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百货店加速购物中心化

随着消费水平的提高，消费者的购物习惯发生改变，更倾向于多元化的购物体验。为应对新的市场格局，业态相对单一的传统百货希望通过一切有效手段，如引入时尚品牌旗舰店、商场扩容改造、增加商场体验性元素等，为消费者营造类似于购物中心的消费体验，或者说集合丰富的业态和功能，以满足消费者的各项需求。换言之，未来的百货业将越来越多地注入购物中心元素，并最终形成以购物中心为特色的综合百货业态。这种特色主要表现在“一次购足、游乐整天、吃喝玩乐”和“满足全家全日服务、全方面享受”，即集购物、休闲娱乐、文教和餐饮于一体。未来，百货店购物中心化将朝以下三个方向发展：一是提升为多业态综合发展的购物中心；二是“瘦身”为购物中心内的百货店，成为购物中心的主力店和业态组合之一；三是先于购物中心社区化潮流而社区化，以获取在一、二线城市生存与发展的空间和时间。

2、全渠道零售：线上线下融合联动

电子商务、移动互联等新技术的大规模应用是一场不可逆转的变革，已经越来越深刻地影响消费群体的生活方式。在此背景下，网络购物近年来在我国发展迅猛，大多数实体零售商尤其是传统百货，均受到了意料之中的强烈冲击，但同时，也使得越来越多的百货企业开始关注并试水网上平台建设。在新一轮的“触网”大潮中，线上、线下并非替代关系，而是相互促进，实现加速融合联动。

3、逐步开展商品自营业务

在百货业中，自营能力定位于“特色+补充”，既是构建商品差异化、提升品牌形象的重要手段，也是百货区别于购物中心的核心商业能力。最近很多研究报告显示，虽然在相当长的一段时

期内，联营仍是主流经营模式，但现在已经无法让百货店创造更大的利润空间。据百货行业经验了解，独家经营和自有品牌组成的自营业务，能够创造丰厚的经营利润，形成差异化。百货企业需要转变以往的“房东”角色，尝试参与商品的深度管理，如对部分热卖品牌的种类和款式进行买断营销，以增强价格话语权。百货企业自营能力的培养是一个循序渐进的长期进程。

4、连锁化、差异化和多业态融合

百货连锁化经营的核心在于生产要素的集约和标准化配置，主要包括品牌商品资源的渠道管理，门店作业的标准化管理和选址定位标准，以及立地条件的品牌化管理，一般体现在业态扩展、空间扩展和组织机构扩展三方面。这种经营形式改变了过去百货商店单一、独立的店铺组织形式，既保持了大量销售的优势，又适应了多样化的市场需求。

差异化经营是百货企业根据消费者需求，对选址、商场布局、人事管理、竞争策略、产品和服务等各个方面实行不同于竞争对手的策略，以形成自身独特的竞争优势。它是百货企业争取最终消费者，建立品牌认知的重要手段(商业定位、商品选择、个性化服务)。按照差异化经营理念，百货店发展等级可分为三类。一是奢华型百货店，以高端品牌为主体，人流量不需要很大。二是生活类百货店，能满足一个家庭各个成员的购物需要。三是时尚类百货，满足年轻人群追求潮流的消费。

5、自有物业比重进一步提高

当前我国百货企业面临的困难是经营成本的提高，特别是租金成本，已呈不堪忍受之重。由于优质网点资源竞争、房地产价格飙升等原因，房租大幅度上涨，有限的利润被租金进一步压缩或吞食。为控制逐年高涨的租金成本，不少百货企业纷纷通过开发或项目收购等形式，加大自有物业比重。高比例的优质自有物业，不但可以锁定经营成本、保障百货门店经营的稳定性和优化设计布局，而且从长期来看，有利于抵制租金大幅上涨，并享受物业升值带来的资产重估价值提升。据有关研究表明，自建物业的长期成本低于购置物业，购置物业的成本又低于租赁物业。就目前而言，百货企业主要通过加强与房地产商的战略合作，进行少量的自建项目、定制项目或参股项目，以低成本获取优质物业。预计未来几年，自有物业比重将进一步增大。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甘肃省零售行业龙头企业，将深化“幸福生活伴随者”核心价值理念，加速企业发展，通过提升服务能力、强化社会责任，进一步满足消费者服务体验和美好生活需要。

1、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积极发展连锁，提高区域市场份额。

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将体现业态多元化、商场定位差异化、核心区域以多点多业实现规模化等特点。公司立足甘肃，面向西北，作为甘肃省本土品牌，充分发挥区位优势及品牌优势，完成在兰州同城开店多业态发展的战略布局。同时，在甘肃省内经济总量及消费水平良好的地级城

市，筛选优质商业物业开店。在发展过程中，公司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采用轻、重资产相结合的方式，有计划、有重点地扩张，确保公司稳健发展。

2、业态转型升级。

百货门店向购物中心化转型发展，传统业态持续全面升级。在保持主业发展的基础上，开拓购物中心项目。适度发展品牌自营项目，直接与上游品牌商建立采销合作关系，增强市场独有资源优势。支持业态创新，通过传统超市商品组合重构，融入餐饮等新元素，突出顾客消费品质及消费体验，在西北地区推出“超市+餐饮”的全新业态，实现超市业态升级。

3、建设全渠道零售业务平台，实施智慧零售战略。

公司将以大数据为核心资源，以顾客需求导向为中心，构建“实体+线上+移动端”的全渠道销售平台，通过连接商品、导购、会员、社群，增强消费者线上线下体验，实现多渠道购物。

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按照连锁经营、区域做强的总体战略以及多品牌多业态的发展思路，努力将公司发展为一家规模优势明显、管理模式清晰、业绩突出的西部地域性零售品牌企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持续扩大零售连锁发展规模，明确市场发展目标。

公司经营班子积极部署规划零售商业新项目选址规划。2018年力争在兰州市选址1-2家单体5-8万m²购物中心项目，在甘肃省地级城市力争选择签约优质商业物业2-3家单体3-5万m²购物中心项目。努力推进公司中期发展战略目标，发挥企业无形资产价值优势，做强甘肃，做好、渗透西北地域的思想，积极寻找商机延伸连锁网络，扩大公司市场份额。

2、积极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国芳集团通过本次IPO首发上市获得募集资金净额46,539.72万元，该资金用于乐活汇项目、IT信息化管理系统升级项目。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合规管理。2018年，公司将按照既定计划，结合市场情况，适度调整控制有序推进以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

3、实现传统业态升级，促进新业态发展。

百货已开门店着力深化百货购物中心化转型，深入研究顾客消费需求，继续增加顾客功能体验类项目，减少百货购物面积。超市业态积极优化调整商品结构，社区门店锁定目标客群，积极培育生鲜品类优势。家电业态顺应市场发展及顾客消费变化，缩小经营规模，向智能生活家电升级。加速宁夏国芳、西宁国芳城市购物广场的定位调整，着力完成主力超市、户外运动馆、休闲娱乐、男士品类的调整。通过南关乐活汇项目的实施，公司将向市场呈现出以青年人群定位，充

满活力、乐趣、娱乐的主题购物中心，“超市+餐饮”的乐活市集新业态同步亮相，积极配合奥特莱斯购物中心项目的进度保障。

4、数据化经营能力建设。

2018 年营运精细化管理将进入迭代发展阶段。公司计划成立营运中心，集合百货营运管理优质资源，组建专业团队，旨在推动百货各门店营运管理系统的全面升级与绩效挖潜。整合梳理企划及客服组织职能，进行业务架构合并，突出以会员管理为重心的营销企划价值贡献，明确营销企划目标为挖掘引导潜在顾客，通过会员标签管理及精准营销管理，增强顾客消费体验、满意度及消费贡献。全力推进 CRM 系统升级上线工作，实现数据平台集成及商业智能分析，深度广泛运用第三方数据分析成果，以数据驱动营销的业务逻辑，有效利用新媒体、自媒体等手段，精准触达、高效引流、充分转化，提升业绩。

5、强化人才建设，加快人才培养效能。

发挥人力资源长板优势，全面建设国芳人才培养体系，启动“国芳精英人才计划”，升级“7122 国芳育才计划”，精准挖掘专业人才，规模化、高效率培养公司主管层重点人才。持续改善公司人才选拔、培养、使用、考核和激励体系，建立“国芳赛马”机制。着力解决百货营运中心职能建设、招商团队专业化绩效提升、营销企划团队绩效整合与协同、客服团队职能拓展、超市中层团队职业化素质提升及物业团队专业化升级管理等重点工作。

6、信息化系统平台建设。

2018 年完成财务全面预算管理及相关费用报销流程上线的全面运用，加强费用预算及报销体系的流程再造，为经营管理提效减负，并深入开发企业微信功能为经营团队提供更多数据展现及流程审批功能；加大移动端协同业务应用处理能力，增加集团远程会议视频平台，重点部门 PC 机硬件升级，以提高办公及协同效率。完成 CRM 系统升级上线及集团人力资源全系统业务平台升级；积极引入先进技术及设备，优化顾客终端支付方式及自助收银技术网络环境升级；硬件方面完成微软授权软件增量补充、集团数据异地灾备存储服务器环境升级、商场人流成像捕捉技术上线、卖场 WIFI 环境优化工作；合规使用上市募集资金，合理筹划并安排相关项目实现进度，保证项目成果及运用成效。

在大数据开发运用及智能体验方面，2018 年公司将以实体门店资源为基础，结合微信及第三方平台，打通全渠道零售基础业务，尝试开发国芳数字化智慧零售系统，充分运用技术平台实现线下顾客与商品的数据化、智能化链接，实现跨场景的零距离智慧连接。

7、企业文化建设，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进入资本市场成为公众公司，公司更须积极践行企业应承担的社会责任，在不断完善自身的同时，自觉推进可持续发展的企业文化及发展战略，把忠实履行公司的经济责任和社会责任有机统一为企业的价值观。

积极维护雇佣平等关系，重视员工收入与福利幸福指数，关注员工培训与发展，在企业文化建设方面，坚持培育员工、企业、社会价值观的引导。在社会公众责任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

及各级政府号召，与省慈善总会联合开展精准扶贫工作，定点定项定责实施精准扶贫；继续扩大公益事业，持续发展国芳慈善基金公益品牌，突出对爱心小学、孤老残障、贫困大学生、留守儿童等群体持续关爱与帮扶；扩大公司公益事业的参与范围到文化、体育、教育、医疗、改善生态、抗震救灾等诸多领域，真诚回报社会，为社会经济发展做出应有贡献。

8、加强内控管理，保障全体股东权益。

公司继续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着眼点，以加强制度建设为支撑，以强化内控建设为保障，优化投资结构，控制经营风险，不断提升公司的运行效率和整体竞争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全面建设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企业发展战略。经营层加强与董事会沟通交流，以确保董事会决策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强化经营管理层治理与发展的执行力。公司高层人员要进一步加强学习、提高认识，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努力提高职业素养，掌握新知识结构，适应新经济环境，把握大势，抓住机遇，充分发挥经营决策和指导作用，努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风险

我国经济发展新常态阶段下，经济发展从高速增长转为中高速增长，宏观经济出现持续放缓，使得居民收入增长存在较大的压力和影响，以致消费者的消费结构调整和消费支出下降，这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紧随国家政策引导，及时掌握国内经济形势，通过自身不断变革升级，充分发挥实体经济优势，以降低因宏观经济对公司发展的负向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西部经济快速发展，消费规模不断增长，在本地零售企业加快网点布局的同时，区域外主要零售企业也陆续进驻。随着国内外同行业竞争对手的扩张、网络购物及其他商业业态的进驻发展，公司将面临更加广泛和激烈的竞争。若公司不能够有效应对市场竞争，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形成不利影响。

公司根据各区域特点对已开门店进行精准管理，实行差异化经营，不断提升自身经营实力及盈利能力；再通过稳健开店强化区域优势，持续扩大公司区域竞争优势，以应对来自于各方的竞争和挑战。

3、经营管理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经营区域分布在甘、青、宁地区，存在单一门店依赖及经营地域相对集中风险，以及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零售行业竞争等因素影响，公司整体业绩下降的风险；租赁物业到期无法续租或瑕疵租赁门店出现限制租赁问题时，公司持续经营将会产生一定风险；优质新店资源的稀缺性，使得公司发展是否能够获取位置优越的新店并达到既定的目标市场定位越来越

困难，带来较大的经营风险；随着公司的发展，对员工的需求持续增加，尽管公司十分注重管理人才及核心业务骨干的培养，但仍面临着因员工大量流失和管理人员不足等问题，将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形成一定的不利影响；若公司不能及时对现有信息技术系统进行更新改造或引入新的信息技术系统，将会出现信息技术系统功能不能满足公司经营和管理需求的风险。

公司通过强化内部控制，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在变革升级中探索零售模式创新，努力贴近消费潮流，提高顾客的购物体验；使用公众移动信息平台结合会员大数据，进行精准营销；加大管理人才和核心业务骨干的培养与激励，通过一系列措施，积极应对可能发生经营管理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7 年	0	1	0	66,600,000.00	120,920,043.69	55.08
2016 年	-	-	-	-	91,831,200.72	-
2015 年	-	1.5	-	75,900,000.00	104,350,054.64	72.74

注：2015 年以总股本 50,600 万股为基数进行现金分红；2017 年拟以总股本 66,600 万股为基数进行现金分红，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国芳；实际控制人张春芳、股东张辉、股东张辉阳	自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	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吕月芳、蒋勇	自国芳集团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国芳集团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国芳集团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国芳集团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	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国芳、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1、公司回购：公司应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发生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召开董事会，在决议后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并提起召开股东大会，回购预案包括回购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20%。 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控股股东承诺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股票的方案，增持方应包括增持股票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且增持股份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增持总金额不高于公司控股股东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20%。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控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仍低于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者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且增持股份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增持总金额不高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薪酬额的 30%。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国芳、实际控制人张春芳关于减持股份的承诺	1、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不减持; 2、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管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任职期间及离职后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股东张辉、张辉阳关于减持股份的承诺	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合计减持不超过本人直接持有公司首发时股份总数的 20%,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发的发行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资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有关规定相应调整)。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股东、监事蒋勇关于减持股份的承诺	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申报文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致使投	长期	否	是		

		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措施时采取约束措施的承诺	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主要股东张国芳、张春芳、张辉、张辉阳、吕月芳、蒋勇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作为公司主要股东，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对竞争企业进行收购或进行有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投资，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并承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人将无偿给予或促使所控制之公司之外的企业无偿给予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参与此类项目的优先权。	2017年9月19日至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也不通过投资、持股、参股、联营、合作、技术转让或其他任何方式参与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向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任何方面与公司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提供专有技术、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并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	其他	本公司控股股	若应有关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因报告期内未足额	长期	否	是		

关的承诺		东及实际控制人张国芳关于承担住房公积金补缴和被追偿损失的承诺	缴纳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和住房公积金而受到有权主管部门追缴,从而使公司遭受任何处罚或导致任何损失的,本人将全额承担该部分处罚及或损失,保证公司及其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国芳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部分租赁物业存在权属瑕疵的承诺	如果因第三人主张权利或行政机关行使职权而使上述房屋或土地租赁关系无效或者出现纠纷,导致发行人(包括子公司)需要另租其他房屋或土地而进行搬迁并遭受经济损失、被有权的政府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的,发行人控股股东将承担赔偿责任,对发行人(包括子公司)所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予以足额补偿。	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国芳关于“国际博览中心”土地的承诺	若因包括但不限于第三人主张权利或行政机关行使职权导致公司及其子公司无法正常使用“国际博览中心”地块及其地上建筑物,由此产生搬迁、停业等经济损失、或因使用该等房屋或土地被有权的政府部门处以罚款、追缴土地出让金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的,张国芳、张春芳将承担赔偿责任,对公司及其子公司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予以足额现金赔偿。对前述赔偿义务,张国芳、张春芳负连带责任。如果张国芳、张春芳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张国芳、张春芳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张国芳、张春芳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长期	否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该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本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根据上述 2 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其他收益”行项目、净利润项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2018 年 1 月 12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四年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新增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按照年报披露规则说明，公司现对已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过的历史未结诉讼案件披露进展情况。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与宁夏银祥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祥集团”）及相关小业主因银川市新华商城商品房买卖合同履行过程中房屋产权证办理及部分房屋的交付问题产生纠纷。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新华商城张小英等8户小业主	银祥集团、国芳集团	-	民事诉讼	小业主依据关于房屋所有权的生效判决,请求支付占有使用费	11,284,459.00	-	该8户均已判决或达成和解。	判决国芳集团支付占有使用费合计1,274,259.95元	其中7户已按判决执行并经起诉方申请已支付相关占有使用费且与宁夏国芳签署租赁协议;其中1户董朝明因其个人原因暂未向公司申请并协商执行后续事宜。
新华商城五层李玉等5名租户	国芳集团	-	民事诉讼	公司将新华商城五层的部分房产出租给第三方经营餐饮,该餐饮区因未经消防安全检查投入使用而被限期停止营业,部分租户以租赁合同目的无法实现为由提起诉讼	8,944,756.71	1,674,610.00	4户已判决;其中1户尚未判决。	判决国芳集团赔偿损失合计1,401,445.75元	其中4户已按判决执行并支付赔偿损失。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诉讼案件的更多具体内容(包括对上市公司经营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已在《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作了详尽披露。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青海佳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国芳集团西宁分公司	西宁市城西区西关大街42-52号负一层至四层，面积共计49,422.17 m ²	29,357,526.24	2011年10月1日	2031年9月30日				否	

租赁情况说明：上表中所述“租赁方”为相应物业具体使用人。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本着初心回馈和奉献社会，体现自身价值，尊崇企业社会责任，实现企业与员工、企业与社会、企业与环境的健康和谐发展。

1、传承企业文化建设，践行中华传统美德

在“打造百年企业”的企业愿景和“幸福生活伴随者”的品牌价值定位引导下，集团坚持一切以客户为中心，为股东创利润、为社会创财富、为员工创机会、为客户创服务。在践行中华传统美德方面，举行“汉式迎宾礼”，礼乐齐鸣，共承商德，店庆之际再现中国尘封千年的古礼。以尊德仁礼、律道术修为准则的《国芳商训》，成为此次活动中传承文化，植根商业最厚重的体现。

2、切实维护职工权益

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依法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建立和完善劳动用工、薪酬体系、福利保障、激励机制等管理制度，明确职工享有的权益和应履行的义务。通过举办多样化员工内部文化活动，营造员工健康积极的工作氛围，体现国芳集团的人本关怀，促进员工队伍稳健成长。在招聘输入、人才培养、培训方面，坚持人才结构优化，人岗匹配的原则，实施定向挖掘、定向培育，干部队伍整体活跃度强，学习力强，可塑性强。

3、坚持创新，全方位开展营运精细化管理

公司坚持创新突破，结合市场反馈信息，打造符合市场和消费者需求的产品和服务。公司大力发展数据中心，通过数据管理及运用，深化“人、店、货”精细化营运标准落地；通过品牌微信群管理、品牌报告等业务管理方式，打通供应商、商场、专柜三方信息渠道形成闭环管理，实现准确诊断分析经营问题。实现国际精品结构优化、国际化妆品阵容升级、西北首家户外服饰场景馆入驻、运动单品首发现场等更具顾客体验项目的融合。

4、重视消防安全保卫工作，保驾护航企业安全运营

公司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加强安全生产领导机构，签订五级安全目标责任，落实遏制重特大事故双重措施，建立多个先进微型消防站；积极推进风险分级管控措施，努力为客户提供最优质最安全、健康的服务环境。

5、诚信纳税

国芳集团依法履行纳税义务，规范核算、诚信纳税，按时足额缴纳各项税款，2017 年公司及子公司共缴纳各项税费近 1.9 亿元。

6、社会公益

公司坚持长期持续贯彻落实“精准扶贫”的重要精神，旨在“关爱百姓、温暖社会”，倡导“点滴努力，用心回报”的社会责任感。针对贫困地区进行过冬物资捐赠，精准到户解决贫困群众及孤寡老人过冬难问题，以实际行动践行“正德厚生、臻于至善”的核心价值观，履行一个企业公民的社会责任。2017 年国芳集团与甘肃省慈善总会联合举办“慈善情暖万家”精准扶贫活动，扶贫地区涉及榆中，临夏，会宁等地区，受助对象近千余户特困家庭，捐赠总价值 75 万余元御寒衣物。宁夏国芳、张掖国芳积极响应政府《关于切实推进全民义务植树打造绿化工程建设》的精神，组织广大员工参与植树绿化，为创建绿色地球家园贡献自己的力量。白银世贸中心、张掖国芳、集团

义工组织分别为白银区福利院、张掖市社会福利院及国芳众心希望小学的孩子们筹集善款及各类物资，与这些特殊的孩子们一起度过别样的儿童节。公司将继续根据各级政府部门及甘肃省慈善总会的要求及部署，积极开展未来三至五年的精准扶贫工作。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0,600	100.00						50,600	75.9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0,600	100.00						50,600	75.9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50,600	100.00						50,600	75.97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000				16,000	16,000	24.03
1、人民币普通股			16,000				16,000	16,000	24.0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50,600	100.00	16,000				16,000	66,600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658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000万股，并于2017年9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由50,600万股增加至66,600万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000万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0,600万股变更为66,600万股。报告期每股收益0.22元，比上年同期上升22.2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比上年同期上升16.67%；报告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9.17%，比上年同期上升1.07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比上年同期上升0.58个百分点。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 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17-9-20	3.16 元	16,000 万	2017-9-29	16,000 万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658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6,000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50,600 万股变更为 66,600 万股。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6,000 万股，并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由 50,600 万股增加至 66,600 万股。报告期期初资产总额为 2,316,859,875.98 元，负债总额为 1,134,879,640.02 元，资产负债率为 48.98%；期末资产总额为 2,658,351,056.47 元，负债总额为 891,067,193.74 元，资产负债率为 33.52%。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2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9,50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张国芳	0	280,500,000	42.12	280,500,000	无	-	境内自然人
张春芳	0	139,400,000	20.93	139,400,000	无	-	境内自然人
张辉	0	40,050,000	6.01	40,050,000	无	-	境内自然人
张辉阳	0	40,050,000	6.01	40,050,000	无	-	境内自然人
吕月芳	0	4,000,000	0.60	4,000,000	无	-	境内自然人
蒋勇	0	2,000,000	0.30	2,000,000	无	-	境内自然人
北方国际 信托股份 有限公司 —北方信 托复策 1 号 证券投资 集合资金 信托计划	1,386,300	1,386,300	0.21	0	无	-	其他
石佳灵	1,159,989	1,159,989	0.17	0	无	-	境内自然人
李远生	775,700	775,700	0.12	0	无	-	境内自然人
翁天波	621,933	621,933	0.09	0	无	-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 公司—北方信托复策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 托计划	1,386,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6,300		
石佳灵	1,159,989			人民币普通股	1,159,989		
李远生	775,700			人民币普通股	775,700		
翁天波	621,933			人民币普通股	621,933		
张新姣	6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5,000		
陈俊廷	4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5,000		
王海涛	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0,000		
黄偶文	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		
饶晖	404,700			人民币普通股	404,700		
黄炳华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张国芳先生与张春芳女士为夫妻关系，张辉女士系张国芳先生、张春芳女士之女，张辉阳先生系张国芳先生、张春芳女士之子。张国芳、张春芳、张辉、张辉阳为一致行动人。 2、除上述说明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张国芳	280,500,000	2020-9-30	0	首发限售
2	张春芳	139,400,000	2020-9-30	0	首发限售
3	张辉	40,050,000	2020-9-30	0	首发限售
4	张辉阳	40,050,000	2020-9-30	0	首发限售
5	吕月芳	4,000,000	2018-9-30	0	首发限售
6	蒋勇	2,000,000	2018-9-30	0	首发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张国芳先生与张春芳女士为夫妻关系，张辉女士系张国芳先生、张春芳女士之女，张辉阳先生系张国芳先生、张春芳女士之子。张国芳、张春芳、张辉、张辉阳为一致行动人。 2、除上述说明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张国芳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兰州国芳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甘肃浙江企业联合会会长，甘肃省慈善总会名誉会长，浙江省工商联第十一届常委。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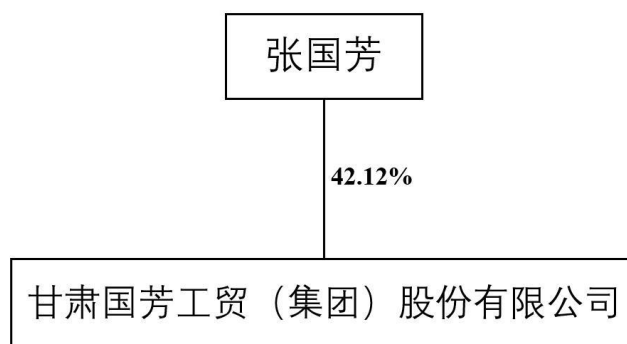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张国芳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兰州国芳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甘肃浙江企业联合会会长，甘肃省慈善总会名誉会长，浙江省工商联第十一届常委。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张春芳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兰州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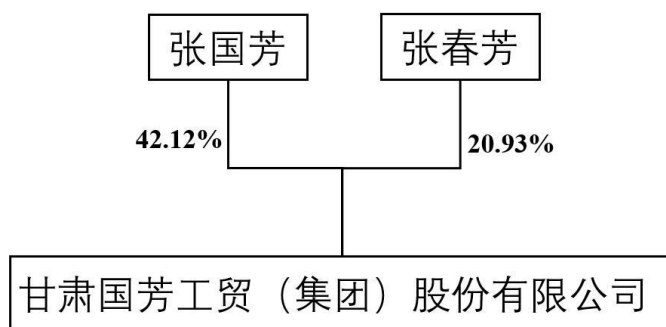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国芳	董事长、总经理	男	64	2016-12-26	2019-12-25	280,500,000	280,500,000	0	—	75.53	否
张春芳	董事	女	63	2016-12-26	2019-12-25	139,400,000	139,400,000	0	—	42.73	否
张辉阳	董事	男	38	2016-12-26	2019-12-25	40,050,000	40,050,000	0	—	-	是
余丽华	董事、财务总监	女	55	2016-12-26	2019-12-25	0	0	0	—	34.05	否
李成言	独立董事	男	68	2016-12-26	2019-12-25	0	0	0	—	5.00	否
陈永平	独立董事	男	56	2016-12-26	2019-12-25	0	0	0	—	5.00	否
冯万奇	独立董事	男	48	2016-12-26	2019-12-25	0	0	0	—	5.00	否
韩晓丽	监事会主席	女	46	2016-12-26	2019-12-25	0	0	0	—	7.87	否
柳吉弟	监事	女	42	2016-12-26	2019-12-25	0	0	0	—	41.24	否
蒋勇	监事	男	42	2016-12-26	2019-12-25	2,000,000	2,000,000	0	—	-	否
孟丽	董事会秘书	女	45	2016-12-26	2019-12-25	0	0	0	—	30.83	否
合计	/	/	/	/	/	461,950,000	461,950,000	0	/	247.2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国芳	曾任甘肃定西沙发厂厂长，兰州国际精品家私城经理。1996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张春芳	自1984年起，从事商业经营管理及财务管理工作。曾任甘肃定西沙发厂厂长、兰州国际精品家私城经理、兰州国际博览中心有限责任公

	司经理。2007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张辉阳	曾任公司证券部经理、副总经理。2007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余丽华	1980 年参加工作，曾任上市公司铜城集团财务经理、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分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等职务。曾任上市公司广东金马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6 年至 2007 年任本公司财务经理，2007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李成言	曾任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党委书记、中国监察学会副会长、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北京大学廉政建设研究中心主任、北京大学政治发展与政府管理研究所研究员、北京大学中国改革理论与实践研究中心主任、国家体育总局体育行风监督员、全国高校廉政教育与研究学会名誉会长、中国领导科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永平	曾任北京市洪范广住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北京天驰洪范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现任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16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冯万奇	曾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3 年 8 月至今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6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韩晓丽	1999 年加入公司，历任兰州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收银部主管、收银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兰州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西固分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2010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柳吉弟	1999 年加入公司，历任兰州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商品部主管、商品部经理，现任兰州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分公司执行总经理。2013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蒋勇	2010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股东监事。
孟丽	1999 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人力资源主管、经理。2007 年 5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公司监事；2008 年至今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国芳	兰州国芳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6年11月	
张国芳	杭州国芳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11月	
张国芳	黄山市国盛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4年5月	
张国芳	海南金百度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3月	
张春芳	兰州西部环境工程生态示范园有限公司	董事	2001年8月	
张春芳	白银国芳置业有限公司	经理	2002年9月	
张春芳	黄山市国盛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04年5月	
张春芳	海南金百度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3月	
张春芳	兰州国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03年7月	
张辉阳	上海绿河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7年8月	
张辉阳	甘肃宏良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3月	
张辉阳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6月	
张辉阳	浙江安诚数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3月	
张辉阳	苏州聚晟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8月	
张辉阳	宁波绿河燕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6月	
张辉阳	宁波兆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1月	
李成言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4月	
陈永平	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15年7月	
冯万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13年8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等确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并报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监事年度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	---

	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两部分组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主要考虑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以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完成年度经营指标核定年度奖励总额，并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完成个人年度工作目标的考核情况核发至个人的奖励，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奖励总额、等级、系数、计算和发放办法等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张辉阳先生、监事蒋勇先生不在公司领取报酬，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参见本报告“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之“（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报酬合计247.25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9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42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294
技术人员	56
财务人员	72
行政人员	323
基础员工	680
合计	1,42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265
大专	461
大专以下	699
合计	1,425

注：专业构成分类新增“基础员工”主要为公司收银员、理货员、防损员、库管员、配送工等基层岗位员工。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市场化为原则，结合公司实际，科学梳理公司现行薪酬体制，总体薪酬策略为全员市场中值水平，高层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才为市场中高值水平。优化公司薪酬结构，针对岗位属性及员工结构特征，增加基础员工刚性补贴，绑定个人绩效、班组绩效、门店绩效，开展员工分等定级，丰富岗位绩效激励。调整宽带薪酬结构，依贡献与能力评价，实施差异化薪酬策略；强化高层人员薪酬体系与市场水平接轨，依托动态绩效激励机制，完善团队激励政策、超额奖励政策。完善公司其它激励政策，在即时激励、基础岗位激励、特殊业务激励方面加大辐射面和渗透力；完善公司福利制度，修订员工休假制度、婚丧嫁娶政策、生活保障制度等，全方位调动员工积极性及工作激情，深入开展员工关怀工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展过程中，战略型人才与核心团队的培养为重中之重的工作。针对公司发展处于成熟阶段，人才结构相对稳定，但又相对老化的局面，从企业转型发展角度来看，缺乏符合新兴业态、转型业态的复合型人才供给。公司采取输入与输出双向管理并行的原则，按照内部培育人才为主，外部引进人才为辅的策略，全方位开展人才培养与引进工作。积极推进在同行业中挖掘优秀专业人

才，加强公司子业态的经营班子力量，形成三分之一高级人才为外部引进的新人才结构。启动蓄水池计划，通过科学的人才测评机制，在公司内选拔中坚力量，采取导师制、主管代徒制等多种培养机制，定向培育企业内部种子人才；同时，公司全面启动“7122”育才工程，批量进行行业性中层干部的定向培育，在高校中选拔苗子型人才，进行职业修为、行业专业素质等全维度、模块化、目标化的训练与培育；加大人、财、物的支持，引入行业专家，深度推行理论与实操相结合，市场与企业相结合的训练模式，强化团队精细化管理能力及创新能力的提升与进步，努力优化人才结构，形成企业人力资本的最大化。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文件要求规范公司的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化。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由公司职代会选举产生。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发展委员会专门委员会，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对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法人治理较为完善，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差异。主要治理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行使股东的表决权；公司能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开始采取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形式，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参与决策和行使权利。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未发生过控股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诚信地履行各自的职责。独立董事积极履行职责、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相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及重大事项的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义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积极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信息披露违规受到监管机构批评、谴责或处罚的情况。

6、关于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者：

公司积极接待各类投资者和机构调研，通过公司官网和“E 互动”积极与投资者进行互动。投资者关心的公司发展战略等进行交流，进一步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5 月 8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2 月 1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12 月 2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张国芳	否	6	6	0	0	0	否	2
张春芳	否	6	6	0	0	0	否	2

张辉阳	否	6	6	2	0	0	否	2
余丽华	否	6	6	1	0	0	否	2
李成言	是	6	6	3	0	0	否	2
陈永平	是	6	6	3	0	0	否	2
冯万奇	是	6	6	3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由人力资源部门根据公司薪酬管理体系拟定，报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核定后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人力资源部门根据公司薪酬管理体系拟定，经董事会述职考评后报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核定实施。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中喜审字【2018】第 0884 号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芳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芳集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芳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附注五、28 示，国芳集团于 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9.02 亿元，主要为百货超市零售收入，收入金额重大，是国芳集团利润的主要来源，影响关键业绩指标。管理层在收入的确认和列报时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的真实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包括以下程序：

①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并评价管理层诚信和舞弊风险；了解信息系统的一般控制以及零售销售流程相关的自动控制较以前年度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②进行分析性复核，按月份、分产品大类等对收入、成本、毛利率等进行分析，与上年度毛利率进行对比分析，对异常情况进行检查。

③抽样检查销售日报表、收款凭证，核对销售系统、收银系统等销售收入确认的支持性文件，以评估相关的收入确认是否真实发生。

④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并结合期后事项的审计，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真实发生，并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二) 租赁费和装修费的核算与摊销事项

1、事项描述

国芳集团为传统的百货零售企业，门店有部分租赁使用，会发生大额租赁费，2017 年发生租赁费 6,550.89 万元。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0 和附注五、31 所示，销售费用列示的租赁费为 4,756.54 万元，管理费用列示的租赁费为 73.91 万元，其他业务成本列示的租赁费 1,720.44 万元；门店在开业和经营过程中根据需要会对物业进行装修，如附注五、13 所示 2017 年长期待摊费用增加装修费为 2,261.02 万元，本期摊销装修费为 4,995.06 万元，分别计入营业成本 220.76 万元、销售费用 4,649.87 万元、管理费用 124.43 万元。租赁费及装修费核算与摊销正确与否，对财务报表损益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此项事项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与租赁费、装修费核算和摊销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包括以下程序：

①了解、评估并测试租赁费、装修费的内部控制，并与上年度进行比较，前后期是否保持一致。

②取得租赁合同、检查重要的合同条款，判断国芳集团计入当期租赁费是否正确，分析、测算租赁费金额并与成本费用中的相关明细金额勾稽核对，判断计入费用金额的准确性。

③取得装修合同，检查重要的合同条款，评估国芳集团在装修费用发生时金额归集是否正确，分析、测算相关的摊销金额是否正确。

④进行分析性复核，计算分析各月成本、费用中的租赁费、装修费占比，并与上年同期进行比较，判断变动的合理性。

⑤对租赁费、装修费进行截止测试，抽取期后相关费用发生的原始凭证，检查是否存在跨期现象。

四、 其他信息

国芳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国芳集团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芳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国芳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芳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芳集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

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芳集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国芳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857,048,104.82	433,546,719.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9,128,271.37	10,943,214.65
预付款项	五、3	15,931,400.25	10,685,731.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4	21,950,619.33	26,932,610.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77,783,176.34	83,680,962.3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16,266,414.87	1,042,020.73
流动资产合计		998,107,986.98	566,831,259.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7	366,344,874.36	367,696,363.5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五、8	108,292,250.19	113,131,272.73
固定资产	五、9	995,392,897.10	1,045,531,726.13
在建工程	五、10	101,221,562.48	102,803,162.78
工程物资	五、11	1,534,002.65	1,934,292.2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2	5,063,870.70	5,087,606.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3	81,272,836.19	108,613,184.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761,555.82	699,876.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5	359,220.00	4,531,132.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0,243,069.49	1,750,028,616.42
资产总计		2,658,351,056.47	2,316,859,875.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6	150,000,000.00	29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7	452,450,448.83	489,322,928.85
预收款项	五、18	22,364,487.94	70,564,277.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10,493,242.04	8,793,639.84
应交税费	五、20	22,376,248.47	33,611,834.6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21	63,890,025.00	67,873,539.9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21,574,452.28	960,166,220.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五、22	560,000.00	1,674,61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4	168,932,741.46	173,038,809.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9,492,741.46	174,713,419.64
负债合计		891,067,193.74	1,134,879,640.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23	666,000,000.00	50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4	326,085,497.54	20,688,297.54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25	251,659,314.27	252,672,931.1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6	98,307,801.58	87,121,516.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7	425,231,249.34	315,497,490.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7,283,862.73	1,181,980,235.9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7,283,862.73	1,181,980,235.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58,351,056.47	2,316,859,875.98

法定代表人: 张国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余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源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5,983,606.28	110,677,954.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三、1	4,823,956.80	7,222,050.00

预付款项		1,647,684.00	1,321,697.0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304,424,160.10	305,790,650.16
存货		891,021.08	1,429,114.1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45,699.57	
流动资产合计		844,516,127.83	426,441,465.6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561,123,398.10	561,123,398.10
投资性房地产		199,330,143.34	206,957,721.46
固定资产		247,568,303.68	263,847,128.47
在建工程		101,221,562.48	99,576,271.30
工程物资		1,534,002.65	1,534,002.65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1,383.66	350,440.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247,409.71	6,052,444.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9,220.00	4,531,132.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18,645,423.62	1,143,972,539.13
资产总计		1,963,161,551.45	1,570,414,004.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0	29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4,031,698.71	84,128,876.58
预收款项		13,710,207.46	58,363,008.63
应付职工薪酬		1,759,000.10	1,350,000.00
应交税费		2,852,817.62	4,019,645.9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25,331,526.12	313,221,609.0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67,685,250.01	751,083,140.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560,000.00	1,674,61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0,000.00	1,674,610.00
负债合计		568,245,250.01	752,757,750.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66,000,000.00	50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2,938,285.63	7,541,085.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8,307,801.58	87,121,516.88
未分配利润		317,670,214.23	216,993,651.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4,916,301.44	817,656,254.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63,161,551.45	1,570,414,004.74

法定代表人：张国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源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902,334,352.88	2,840,037,647.83
其中：营业收入	五、28	2,902,334,352.88	2,840,037,647.8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33,216,715.63	2,700,131,685.25
其中：营业成本	五、28	2,389,967,063.76	2,336,474,724.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9	40,949,611.24	43,668,636.42

销售费用	五、30	185,725,235.31	206,562,323.70
管理费用	五、31	103,694,289.69	93,837,811.25
财务费用	五、32	10,831,451.22	15,989,934.29
资产减值损失	五、33	2,049,064.41	3,598,255.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7,529,725.71	10,039,634.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25.0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304,890.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6,955,078.20	149,945,596.86
加：营业外收入	五、35	1,153,856.17	3,000,261.36
减：营业外支出	五、36	2,850,311.48	14,169,158.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5,258,622.89	138,776,699.28
减：所得税费用	五、37	54,338,579.20	46,945,498.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920,043.69	91,831,200.7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209200 43.69	91,831,2 00.72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920,043.69	91,831,200.7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20,920, 043.69	91,831,2 00.72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920,043.69	91,831,200.7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3,616.92	79,786,132.0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3,616.92	79,786,132.0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	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	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3,616.92	79,786,132.04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13,616.92	79,786,132.04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9,906,426.77	171,617,332.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9,906,426.77	171,617,332.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8

法定代表人：张国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源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258,295,119.95	228,941,254.81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201,308,231.71	178,784,093.37
税金及附加		9,309,581.10	9,094,475.21
销售费用		30,086,469.87	33,437,014.34
管理费用		36,296,137.77	30,328,524.72
财务费用		11,031,449.98	14,926,919.15
资产减值损失		1,724,619.42	2,349,103.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145,000,000.00	96,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96,276.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634,906.10	56,021,124.09
加：营业外收入		159,538.15	614,762.91
减：营业外支出		1,931,597.27	8,760,094.7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1,862,846.98	47,875,792.22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862,846.98	47,875,792.2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862,846.98	47,875,792.2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			

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1,862,846.98	47,875,792.2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国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源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02,786,557.29	3,256,453,795.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31,744.65	18,573,606.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18,318,301.94	3,275,027,401.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18,678,180.77	2,611,041,160.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124,762.91	77,936,798.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4,728,820.91	179,710,277.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121,327.16	171,006,534.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9,653,091.75	3,039,694,771.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65,210.19	235,332,630.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29,732.59	10,039,634.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8,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417.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88,232.59	10,276,052.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444,804.85	71,667,378.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44,804.85	71,667,378.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56,572.26	-61,391,326.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9,184,905.6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29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9,184,905.66	2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0,000,000.00	2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50,620.84	100,108,007.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41,537.61	5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692,158.45	330,618,007.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492,747.21	-40,618,007.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3,501,385.14	133,323,296.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3,546,719.68	300,223,423.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7,048,104.82	433,546,719.68

法定代表人：张国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源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6,606,321.78	239,329,332.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59,783.55	293,591,733.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1,666,105.33	532,921,065.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8,620,533.71	185,386,506.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368,933.17	10,396,873.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00,871.50	15,138,360.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173,028.85	156,585,010.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263,367.23	367,506,750.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02,738.10	165,414,315.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417.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417.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589,833.23	48,533,922.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89,833.23	48,533,922.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89,833.23	-48,297,504.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9,184,905.6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29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9,184,905.66	2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0,000,000.00	2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50,620.84	100,108,007.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41,537.61	5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692,158.45	330,618,007.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492,747.21	-40,618,007.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5,305,652.08	76,498,802.6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677,954.20	34,179,151.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5,983,606.28	110,677,954.20
----------------	--	----------------	----------------

法定代表人：张国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源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6,000,000.00				20,688,297.54		252,672,931.19		87,121,516.88		315,497,490.35		1,181,980,235.9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6,000,000.00				20,688,297.54		252,672,931.19		87,121,516.88		315,497,490.35		1,181,980,235.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60,000,000.00				305,397,200.00		-1,013,616.92		11,186,284.70		109,733,758.99		585,303,626.7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13,616.92				120,920,043.69		119,906,426.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00				305,397,200.00								465,397,2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0,000,000.00				305,397,200.00								465,397,2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2017 年年度报告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186,284.70		-11,186,284.7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186,284.70		-11,186,284.7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6,000,000.00				326,085,497.54		251,659,314.27		98,307,801.58		425,231,249.34		1,767,283,862.73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6,000,000.00				20,688,297.54		172,886,799.15		82,333,937.66		304,353,868.85		1,086,262,903.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6,000,000.00			20,688,297.54		172,886,799.15		82,333,937.66		304,353,868.85		1,086,262,903.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786,132.04		4,787,579.22		11,143,621.50		95,717,332.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786,132.04				91,831,200.72		171,617,332.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787,579.22		-80,687,579.22		-75,9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787,579.22		-4,787,579.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5,900,000.00		-75,9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017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6,000,000.00				20,688,297.54		252,672,931.19		87,121,516.88		315,497,490.35	1,181,980,235.96

法定代表人：张国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源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6,000,000.00				7,541,085.63				87,121,516.88	216,993,651.95	817,656,254.4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6,000,000.00				7,541,085.63				87,121,516.88	216,993,651.95	817,656,254.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000,000.00				305,397,200.00				11,186,284.70	100,676,562.28	577,260,046.9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1,862,846.98	111,862,846.9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00				305,397,200.00						465,397,2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0,000,000.00				305,397,200.00						465,397,2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186,284.70	-11,186,284.7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186,284.70	-11,186,284.7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17 年年度报告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6,000,000.00				312,938,285.63				98,307,801.58	317,670,214.23	1,394,916,301.44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6,000,000.00				7,541,085.63				82,333,937.66	249,805,438.95	845,680,462.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6,000,000.00				7,541,085.63				82,333,937.66	249,805,438.95	845,680,462.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87,579.22	-32,811,787.00	-28,024,207.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875,792.22	47,875,792.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17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787,579.22	-80,687,579.22	-75,9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787,579.22	-4,787,579.2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5,900,000.00	-75,9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6,000,000.00				7,541,085.63				87,121,516.88	216,993,651.95	817,656,254.46

法定代表人：张国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源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前身系甘肃西湖家具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4 月 22 日。2002 年更名为甘肃国芳百盛工贸（集团）有限公司。2007 年 6 月甘肃国芳百盛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整体改制并发起设立为股份公司，注册资本 50,6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国芳。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658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000万股，发行价格为3.16元，截止2017年9月26日本公司收到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05,600,0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40,202,8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465,397,200.00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160,000,000.00元，出资额溢价部分为人民币305,397,200.00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66,000,000.00元，股份总数666,000,000股。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20000224367434N。

法定代表人：张国芳

注册资本：666,000 万元

经营范围：图书、报刊、音像制品、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冷冻食品、米、面制品及食用油、保健食品；计生用品的批发零售；服装干洗；美容；白酒、啤酒、果露酒零售；卷烟、雪茄烟零售（以上经营项目仅限分公司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日用百货、金银饰品、服饰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家电、数码电器、五金交电、机电产品（不含汽车）的批发零售；受托企业管理；彩扩、婚纱摄影；商业服务咨询、本企业资金投资管理，租赁，酒店管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决议批准报出。

公司的基本架构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组织机构，股东大会为公司权力机构。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及孙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兰州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兰州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张掖市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甘肃国芳综合超市有限公司
孙公司名称

白银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兰州和怡贸易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公司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控股合并，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按照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①对于吸收合并，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对于控股合并，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按照合并中确定的公允价值列示，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购买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会计准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抵销公司间内部重大交易、内部往来及权益性投资项目后编制而成。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时间短（一般为从购买之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公司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均按公允价值计量，在进行后续计量时，四类资产的计量方式有所不同。

①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及摊

余成本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③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按双方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额转入投资收益。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取得时按公允价值和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公司在下列情况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确认金融资产的转移，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①企业以不附追索权方式出售金融资产。

②将金融资产出售，同时与买入方签订协议，在约定期限结束时按当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回购。

③将金融资产出售，同时与买入方签订看跌期权合约，但从和约条款判断，该看跌期权是一项重大价外期权。

2) 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时，按照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的差额确认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时，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按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认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没有标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5)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测试及提取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属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在随后发生公允价值回升时，原减值准备可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其减值准备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及组合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3—4 年	40	4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及周转材料等。

(2) 计价方法：存货采用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及库存商品领用或发出时商睿系统（超市）采用先进先出法，商通系统（百货）采用加权平均法；周转材料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3) 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在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根据存货全面清查的结果，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估计的市价扣除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及销售费用和税金确定。

(4)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度。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若本公司已就处置某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组资产组，并且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高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的商誉。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

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②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

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A、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B、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

- A、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B、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C、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 D、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条件的，应当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的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公司应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时，应当将房地产转换前的帐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帐价值。

(4)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具体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或摊销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或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5%	2.38%-3.17%
土地	按照土地出让合同规定的使用年限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标准：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期间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计价：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计量；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评估确认价值入账。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30-40年	5%	2.38%-3.17%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年	5%	9.50%-19.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8-10年	5%	9.50%-11.88%
卖场设备	直线法	5-10年	5%	9.50%-19.00%
其他	直线法	5-8年	5%	11.88%-19.00%

实际使用寿命低于预计使用寿命的按照实际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指正在兴建中的资本性资产，以实际成本入账。成本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机器设备的购置成本、建筑费用及其他直接费用，以及资本化利息与汇兑损益。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时限：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次月开始计提折旧，若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则先预估价值结转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办理竣工决算手续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原估计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的内容及资本化原则：公司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摊销、辅助费用及外币借款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

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和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存货、投资性房产等。

(2) 资本化期间：借款费用只有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 暂停资本化期间：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利率的确定：公司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公司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与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应予资本化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核算内容：公司的无形资产指公司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特许权、土地使用权等。

(2) 计量：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照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在其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取得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没有明确的合同或法律规定的，公司综合各方面情况，如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企业的历史经验等，来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如果经过这些努力，确实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将其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复核：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不同于以前的估计，则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改变其摊销年限；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照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的处理原则处理。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土地出让合同规定的使用年限
软件	5-10

(4) 土地使用权的核算：公司购入的土地使用权，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股东投入的土地使用权按评估确认价值入账。公司购入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开发商品房时，应将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开发成本；土地使用权用于建造自用某项目时，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不与地上建筑物合并计算成本，而仍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单独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费用化，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资本化条件具体为：①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②有意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销售它；③该无形资产可以产生可能未来经济利益；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对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可以可靠地计量。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指公司已经发生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如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

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或有事项相关义务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进行复核，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具体的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本公司于商品交付给消费者，并收取价款时确认收入；对 VIP 客户采用的销售折扣，按照折扣后的净额确认销售收入。

(2) 管理费收入的确定

公司向供应商收取的各项管理费用，每月按合同约定的供应商应交金额确定收入。

(3) 提供劳务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采用以下方法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①已完工作的测量；②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的劳务总量的比例；③已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租金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转回。

(5)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①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增加 304,890.23 元
资产处置损益列报调整		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2,825.01 元

其他说明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该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本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根据上述 2 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其他收益”行项目、净利润项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2018 年 1 月 12 日，

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13%、6%、11%
消费税	应纳税所得额	
营业税	应纳税所得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税所得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房屋租赁收入、房产原值	12%、1.2%
文化建设费	广告收入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6,295.09	561,059.01
银行存款	856,037,912.98	432,985,660.67
其他货币资金	763,896.75	

合计	857,048,104.82	433,546,719.6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抵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情形。其他货币资金为公司的支付宝账号存款和股票账户的存款。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	0	0	0	0	0	0	0	0	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10,874.30	100	382,602.93	4.02	9,128,271.37	11,067,235.80	100	124,021.15	1.12	10,943,214.6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9,510,874.3	100	382,602.93	4.02	9,128,271.37	11,067,235.80	100	124,021.15	1.12	10,943,214.6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分项	6,316,494.42	63,164.94	1.00
1 年以内小计	6,316,494.42	63,164.94	1.00
1 至 2 年	3,194,379.88	319,437.99	1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9,510,874.30	382,602.93	4.0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8,581.78 元；本期不涉及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年限	占账面余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兰州天亿商贸有限公司	3,637,516.80	1 年以内、1-2 年	38.25	116,925.89
深圳星美联合通讯有限公司	2,299,371.88	1-2 年	24.18	229,937.19
银川市双宝副食品有限公司	1,815,345.56	1 年以内	19.09	18,153.46
银川天亿影城有限公司	967,000.00	1 年以内	10.17	9,670.00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586,329.95	1 年以内	6.16	1,138.44
合计	9,305,564.19		97.85	375,824.9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350,647.12	77.53	7,194,042.97	67.32
1 至 2 年	1,122,948.75	7.05	937,809.97	8.78
2 至 3 年	634,785.65	3.98	664,288.67	6.22
3 年以上	1,823,018.73	11.44	1,889,589.57	17.68
合计	15,931,400.25	100.00	10,685,731.1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款项账面价值比例(%)
治文礼	业主	7,480,000.00	1 年以内	46.95
上海原趣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商	1,257,013.76	1 年以内	7.89
上海万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供应商	878,753.77	1 年以内	5.52
银川鸣智时代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商	831,994.27	1-2 年	5.22
青岛海信电器营销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	供应商	439,256.06	1 年以内	2.76
合计		10,887,017.86		68.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55,614.00	10.60	3,455,614.00	100.00		3,455,614.00	9.66	3,455,614.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132,333.30	58.71	7,181,713.97	37.45	11,950,619.33	22,323,842.29	62.39	5,391,231.34	24.15	16,932,610.9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0.00	30.69			10,000,000.00	10,000,000.00	27.95			10,000,000.00
合计	32,587,947.30	100.00	10,637,327.97	32.46	21,950,619.33	35,779,456.29	100.00	8,846,845.34	24.73	26,932,610.95

注：表格中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为我公司其他账龄组合。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青海聚宝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955,614.00	1,955,614.00	100.00	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牛艳萍	1,500,000.00	1,500,000.00	100.00	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合计	3,455,614.00	3,455,614.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分项	9,496,673.05	94,966.72	1.00
1 年以内小计	9,496,673.05	94,966.72	1.00
1 至 2 年	1,228,412.37	122,841.24	10.00
2 至 3 年	781,498.97	156,299.80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8,428.71	47,371.49	40.00
4 至 5 年	3,735,427.39	2,988,341.91	80.00
5 年以上	3,771,892.81	3,771,892.81	100.00
合计	19,132,333.30	7,181,713.9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其他应收款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90,482.6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	1,404,959.48	1,956,039.04
应收宁夏房款、物业费等单位款	17,116,968.79	18,630,419.27
租赁定金及其他押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收银部备用金	2,961,300.00	3,221,300.00
其他	1,104,719.03	1,971,697.98
合计	32,587,947.30	35,779,456.2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青海佳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0	5 年以上	15.34%	
兰州家铭房地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0	1-2 年	15.34%	
宁夏银祥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房款	3,585,053.94	4-5 年	11.00%	2,868,043.15
宁夏立得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费	2,711,273.34	1 年以内	8.32%	27,112.73
青海聚宝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租赁费	1,955,614.00	2-3 年	6.00%	1,955,614.00
合计		18,251,941.28		56.00%	4,850,769.8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021.20		29,021.20	315,733.30		315,733.3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7,754,155.14		77,754,155.14	83,365,229.07		83,365,229.0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77,783,176.34		77,783,176.34	83,680,962.37		83,680,962.37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所得税及待抵扣增值税等税金	16,266,414.87	1,042,020.73
合计	16,266,414.87	1,042,020.73

其他说明

增值税进项税留底和预交所得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66,344,874.36		366,344,874.36	367,696,363.59		367,696,363.59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357,565,436.28		357,565,436.28	358,916,925.51		358,916,925.51
按成本计量的	8,779,438.08		8,779,438.08	8,779,438.08		8,779,438.08
合计	366,344,874.36		366,344,874.36	367,696,363.59		367,696,363.59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22,019,683.92		22,019,683.92
公允价值	357,565,436.28		357,565,436.2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51,659,314.27		251,659,314.27

已计提减值金额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8,779,438.08			8,779,438.08					0.43	
合计	8,779,438.08			8,779,438.08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7,053,325.67	12,705,534.59		149,758,860.26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37,053,325.67	12,705,534.59		149,758,860.2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3,158,837.64	3,468,749.89		36,627,587.53
2.本期增加金额	4,413,891.23	425,131.31		4,839,022.54
(1) 计提或摊销	4,413,891.23	425,131.31		4,839,022.5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7,572,728.87	3,893,881.20		41,466,610.0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9,480,596.80	8,811,653.39		108,292,250.19
2.期初账面价值	103,894,488.03	9,236,784.70		113,131,272.7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卖场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	--------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15,577,913.85	70,572,697.83	12,445,229.73	16,490,348.08	14,709,381.91	1,429,795,571.40
2.本期增加金额	37,500.00	6,559,118.05	64,217.11		481,566.92	7,142,402.08
(1) 购置	37,500.00	6,559,118.05	64,217.11		481,566.92	7,142,402.08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420,160.63			296,752.87	2,716,913.50
1) 处置或报废		2,420,160.63			296,752.87	2,716,913.50
4.期末余额	1,315,615,413.85	74,711,655.25	12,509,446.84	16,490,348.08	14,894,195.96	1,434,221,059.9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07,530,486.93	44,794,388.42	9,639,331.79	10,421,340.83	11,878,297.30	384,263,845.27
2.本期增加金额	45,282,153.01	8,317,248.60	576,497.38	1,396,829.96	1,007,035.77	56,579,764.72
(1) 计提	45,282,153.01	8,317,248.60	576,497.38	1,396,829.96	1,007,035.77	56,579,764.72
3.本期减少金额		1,965,859.07			49,588.04	2,015,447.11
(1) 处置或报废		1,965,859.07			49,588.04	2,015,447.11
4.期末余额	352,812,639.94	51,145,777.95	10,215,829.17	11,818,170.79	12,835,745.03	438,828,162.8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62,802,773.91	23,565,877.30	2,293,617.67	4,672,177.29	2,058,450.93	995,392,897.10

2.期初 账面价值	1,008,047,426.92	25,778,309.41	2,805,897.94	6,069,007.25	2,831,084.61	1,045,531,726.13
--------------	------------------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宁夏新华商场房产	16,173,237.56	见说明
合计	16,173,237.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宁夏新华商城房产面积共 63,258.91 平方米,账面原值 266,826,631.27 元,其中已办理房产权证面积为 57,978.36 平方米,其余未办理房产权证的原因如下:为防止其他产权人与本公司就公摊面积等引起纠纷,银川市住房保障局与本公司协商,地下一层预留 1,000.00 平方米尚未办理房产权证;已销售备案的房产需解除备案后办理房产权证面积 1,056.90 平方米;还有 3,223.65 平方米系因主楼未建造完毕,整体未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因此未办理房产权证。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国贸大厦改造	100,395,079.98		100,395,079.98	97,604,853.03		97,604,853.03
商场装修	826,482.50		826,482.50	5,198,309.75		5,198,309.75
合计	101,221,562.48		101,221,562.48	102,803,162.78		102,803,162.7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	本期	期末	工程	工程	利息	其中：	本期	资金来源
				转入	其他							
				固定	减少		占预	占预	化累	本利	资本	
				资产	金额		算比	算比	计金	本金	本化	
				金额			例	例	额	额	率	
							(%)	(%)			(%)	
国贸大厦改造	656,944,200.00	97,604,853.03	2,790,226.95			100,395,079.98	24.60	24.60				自筹
合计	656,944,200.00	97,604,853.03	2,790,226.95			100,395,079.98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国贸大厦改造款系本公司为使国贸大厦达到卖场正常经营使用而进行的改造支出。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不包含支出的购房款。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材料	1,534,002.65	1,934,292.26
合计	1,534,002.65	1,934,292.26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104,326.14			6,359,286.07	11,463,612.21
2.本期增加金额				779,316.25	779,316.25
(1)购置				779,316.25	779,316.25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5,104,326.14			7,138,602.32	12,242,928.4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44,709.68			5,031,295.98	6,376,005.66
2.本期增加金额	157,296.46			645,755.64	803,052.10
(1)计提	157,296.46			645,755.64	803,052.1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502,006.14	0.00	0.00	5,677,051.62	7,179,057.7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02,320.00			1,461,550.70	5,063,870.70
2.期初账面价值	3,759,616.46			1,327,990.09	5,087,606.5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76,945,714.93	22,610,208.27	44,055,309.93		55,500,613.27
外墙装修	30,784,326.81		5,806,002.60		24,978,324.21
专用间隔使用费	210,000.00		15,000.00		195,000.00
电缆管线使用费	133,648.36		14,849.88		118,798.48
电缆线路维护费	539,494.11		59,393.88		480,100.23
合计	108,613,184.21	22,610,208.27	49,950,556.29		81,272,836.19

其他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装修费系本公司所属子公司所属的经营场所的装修改造费用，摊销期限为5年。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装修费为7,247,409.71元；子公司兰州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的装修费为24,287,659.51元；子公司宁夏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的装修费为7,476,117.98元；子公司甘肃国芳综合超市有限公司的装修费为5,210,049.50元；子公司张掖市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的装修费为1,598,631.71元；子公司兰州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装修费为9,680,744.86元。

长期待摊费用——外墙装修系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兰州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外墙装修，摊销期限为10年。

长期待摊费用——专用间隔使用费系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兰州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支付专用间隔使用费用，摊销期限为20年。

长期待摊费用——电缆管线使用费、电缆线路维护费系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兰州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支付电缆管线使用费、电缆线路维护费用，摊销期限为15年。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46,223.34	761,555.82	2,799,504.40	699,876.1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3,046,223.34	761,555.82	2,799,504.40	699,876.1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40,185,213.48	85,046,303.37	355,257,996.96	88,814,499.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35,545,752.36	83,886,438.09	336,897,241.59	84,224,310.40
合计	675,730,965.84	168,932,741.46	692,155,238.55	173,038,809.6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9,258,746.26	198,416,544.99
可抵扣亏损	7,973,707.56	6,171,362.09
合计	237,232,453.82	204,587,907.0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26,532,932.11	26,532,932.11	
2018 年	24,612,420.85	24,612,420.85	
2019 年	32,228,861.35	32,228,861.35	
2020 年	39,694,828.83	39,694,828.83	
2021 年	56,369,176.60	56,369,176.60	
2022 年	49,820,526.52		
合计	229,258,746.26	179,438,219.7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市中介费		4,531,132.06
预付电梯款	359,220.00	
合计	359,220.00	4,531,132.06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50,000,000.00	290,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150,000,000.00	29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我公司抵押借款全部为保证抵押借款，相关保证详见十一节，十二章，5关联关系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82,911,602.28	471,368,043.09
1~2 年	53,784,073.68	7,056,583.50
2~3 年	5,519,120.90	3,674,003.10
3~4 年	3,133,347.99	3,088,194.59
4~5 年	3,089,694.19	1,761,505.16

5 年以上	4,012,609.79	2,374,599.41
合计	452,450,448.83	489,322,928.8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货款	32,683,656.79	供应商未结款
购房款	37,135,789.08	尚未支付购房款
合计	69,819,445.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2,124,487.94	70,324,277.10
5 年以上	240,000.00	240,000.00
合计	22,364,487.94	70,564,277.1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定金	240,000.00	销售定金
合计	240,000.00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793,639.84	72,403,900.82	70,704,298.62	10,493,242.0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534,701.25	8,534,701.2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793,639.84	80,938,602.07	79,238,999.87	10,493,242.0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38,643.72	65,096,532.07	63,431,968.40	10,403,207.39
二、职工福利费		1,355,362.74	1,355,362.74	
三、社会保险费	0.70	3,481,918.08	3,481,918.08	0.70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788,669.42	2,788,669.42	
工伤保险费	0.70	478,581.98	478,581.98	0.70
生育保险费		214,666.68	214,666.68	
四、住房公积金		2,297,228.68	2,297,228.6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995.42	172,859.25	137,820.72	90,033.9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8,793,639.84	72,403,900.82	70,704,298.62	10,493,242.0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231,951.90	8,231,951.90	
2、失业保险费		302,749.35	302,749.3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534,701.25	8,534,701.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欠发工资。

②本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均未计提职工教育经费, 按照实际发生额列支。

③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宁夏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按照工资总额计提并上交工会经费。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652,036.05	9,555,298.83
消费税	1,862,904.57	1,933,800.23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3,091,466.86	15,837,295.81
个人所得税	139,121.68	123,474.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0,295.11	804,841.48
房产税	2,862,809.36	4,275,729.50
教育费附加	158,696.95	344,942.1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5,848.10	230,010.46
印花税	21,157.45	387,068.60

土地使用税	49,553.53	49,553.49
水利基金	49,913.61	58,104.14
文化建设事业费	12,445.20	11,715.03
合计	22,376,248.47	33,611,834.66

39、应付利息□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0、应付股利**□适用 不适用**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5,338,616.05	14,955,763.82
押金	11,177,534.26	14,935,647.26
物业费及房租等单位款	33,337,011.84	35,260,174.47
借款	1,734,259.73	359,926.21
工装押金	1,349,699.00	1,935,181.00
其他	952,904.12	426,847.17
合计	63,890,025.00	67,873,539.9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保证金及押金	24,041,852.31	未到还款期限
合计	24,041,852.3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2、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1,674,610.00	560,000.00	银川店 5 楼餐饮因为消防未通过验收，致使商户无法正常经营，餐饮商户提起诉讼，诉求赔偿装修等损失。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合计	1,674,610.00	560,0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自 2014 年起,公司将其位于兴庆区新华商城五层的部分房产出租给第三方经营餐饮,目前,该部分租赁面积合计 5,555.01 m² (以下简称“新华商城 5 楼餐饮区”)。根据银川市公安消防支队兴庆区大队对宁夏立得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作出的兴公(消)行罚决字[2015]0101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以及兴公(消)催字[2015]0003 号《催告书》,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该 5 楼餐饮区因未经消防安全检查投入使用而被限期停止营业。有鉴于此,新华商城 5 楼餐饮区的部分租户以租赁合同目的无法实现为由向兴庆区法院提起诉讼,具体情况如下:

(1) 李刚诉公司租赁合同纠纷

2015 年 2 月 10 日,公司与银川市兴庆区一麻一辣国芳百货店的经营者李刚签订了场地租赁合同,约定将其位于银川市兴庆区新华东街国芳百货 5 楼 B-6 的场地租赁给李刚使用,租赁面积约 177.98 m²,租赁期限为 2014 年 12 月 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止。2016 年 3 月 31 日,银川市兴庆区一麻一辣国芳百货店以租赁合同目的无法实现为由向兴庆区法院提起诉讼。兴庆区法院已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做出(2016)宁 0104 民 283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支付赔偿损失 354,729.60 元。

(2) 赵光明诉公司租赁合同纠纷

2014 年 11 月 6 日,公司与银川渔夫的女儿餐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川渔夫”)的股东赵光明签订了场地租赁合同,约定将其位于银川市兴庆区新华东街国芳百货 5 楼 A-2 的场地租赁给赵光明使用,租赁面积约 430 m²,租赁期限为 2015 年 2 月 1 日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止。2016 年 6 月 6 日,银川渔夫及其股东赵光明以租赁合同目的无法实现为由向兴庆区法院提起诉讼,兴庆区法院已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做出(2016)宁 0104 民初 488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支付赔偿损失 512,173.52 元。

(3) 李国玉诉公司租赁合同纠纷

2015 年 1 月,公司与李国玉签订了场地租赁合同,约定将其位于银川市兴庆区新华东街国芳百货 5 楼 A-6 的场地租赁给李国玉使用,租赁面积约 281.85 m²,租赁期限为 2014 年 12 月 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止。2016 年 6 月 24 日,李国玉以租赁合同目的无法实现为由向兴庆区法院提起诉讼。2017 年 4 月 21 日,兴庆区法院作出(2016)宁 0104 民初 546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李国玉与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无效,公司向李国玉赔偿损失 40.0639 万元及利息,驳回李国玉其他诉讼请求。

(4) 公司与陈治东租赁合同纠纷

2014 年,公司与陈治东签订了场地租赁合同,约定将其位于银川市兴庆区新华东街国芳百货 5 楼 B-8 的场地租赁给陈治东使用,租赁面积约 525.07 m²,租赁期限为 2014 年 12 月 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止。2016 年 7 月 7 日,公司以陈治东未按约定支付租金及物业费为由向兴庆区法院提起诉讼。2016 年 8 月 16 日,陈治东以租赁合同目的无法实现为由向兴庆区法院提起反诉。兴庆区法院已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作出(2016)宁 0104 民初 615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支付赔偿损失 534,542.63 元。

公司对于上述 4 起诉讼根据判决书冲减预计负债，实际赔偿款与预计负债差额计入营业外支出。

(5) 公司与严浩铭租赁合同纠纷

2015 年 1 月，公司与严浩铭签订场地租赁合同，约定将银川市兴庆区新华东街国芳百货 5 楼 C-1 位置场地租赁给严浩铭使用，租赁建筑面积 170.42 m²，租赁期限 2014 年 1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7 年 6 月 29 日，严浩铭以租赁合同无法继续履行为由向银川市兴庆区法院提起诉讼，公司对于上述案件计提预计负债 560,000.00 元。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6,000,000.00	160,000,000.00	0	0	0	160,000,000.00	666,00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13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658 号《关于核准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件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5,600,000.00 元。其中增加股本 160,00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相关的费用后的溢价部分 305,397,200.00 元记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055,764.98	305,397,200.00		313,452,964.98
其他资本公积	12,632,532.56			12,632,532.56
合计	20,688,297.54	305,397,200.00		326,085,497.5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 2013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658 号《关于核准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件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5,600,000.00 元。其中增加股本 160,00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相关的费用后的溢价部分 305,397,200.00 元记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2,672,931.19	-1,351,489.23		-337,872.31	-1,013,616.92		251,659,314.27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2,672,931.19	-1,351,489.23		-337,872.31	-1,013,616.92		251,659,314.27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							

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52,672,931.19	-1,351,489.23		-337,872.31	-1,013,616.92	251,659,314.27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7,121,516.88	11,186,284.70		98,307,801.5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7,121,516.88	11,186,284.70		98,307,801.5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7 年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11,186,284.70 元。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15,497,490.35	304,353,868.8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15,497,490.35	304,353,868.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920,043.69	91,831,200.7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186,284.70	4,787,579.2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5,9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5,231,249.34	315,497,490.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不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55,005,464.56	2,309,438,163.56	2,690,044,022.63	2,254,600,232.53
其他业务	147,328,888.32	80,528,900.20	149,993,625.20	81,874,491.92
合计	2,902,334,352.88	2,389,967,063.76	2,840,037,647.83	2,336,474,724.45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5,740,580.28	14,862,715.33
营业税		3,016,492.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11,906.83	6,522,015.75
教育费附加	4,508,504.94	4,526,940.82
资源税		
房产税	12,456,243.85	13,014,575.96
土地使用税	647,335.00	618,004.41
车船使用税	20,184.00	12,375.36
印花税	1,033,559.97	659,520.90
价格调节基金		156,788.24
水利基金	185,739.61	255,987.05

文化建设费	45,556.76	23,220.00
合计	40,949,611.24	43,668,636.42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	47,565,443.98	45,126,322.84
水电费	5,604,328.98	14,469,600.54
煤气费、物业费	22,720,722.99	22,330,179.21
维修费	4,343,431.77	2,920,841.44
工资及奖金	15,646,364.48	12,373,527.76
广告宣传费	251,846.35	1,029,346.16
广告制作费	5,555,271.40	2,742,382.59
运杂费	376,036.66	592,980.30
商场促销	6,552,422.47	5,578,009.13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29,621,667.24	32,038,914.83
装修费摊销	46,498,679.47	66,753,525.76
其他	989,019.52	606,693.14
合计	185,725,235.31	206,562,323.70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375,072.68	48,676,573.75
办公费	2,506,401.77	2,334,904.26
交通费	224,751.47	608,682.63
业务招待费	1,572,162.83	1,508,127.54
会议差旅费	1,749,808.15	1,458,321.58
维修费	4,068,550.39	4,149,748.80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27,636,491.22	26,551,071.25
装修费摊销	1,244,322.54	1,067,571.19
税金		841,201.87
审计咨询费	3,312,051.14	1,307,526.53
租赁费	739,108.45	727,835.26
印刷费	296,318.06	442,596.24
其他	7,235,676.98	4,163,650.35
上市费用	3,733,574.01	
合计	103,694,289.69	93,837,811.25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150,620.84	14,582,439.58
减：利息收入	-3,175,388.08	-2,008,366.74
汇兑损益		

金融机构手续费	2,856,218.46	3,415,861.45
合计	10,831,451.22	15,989,934.29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049,064.41	3,598,255.14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049,064.41	3,598,255.14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7,529,725.71	10,039,634.2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7,529,725.71	10,039,634.28

其他说明：

- (1) 2016年度收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分红10,039,634.28元。
 (2) 2017年度收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分红7,529,725.71元。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50,000.00	1,269,992.96	250,000.00
其他	903,856.17	1,730,268.40	903,856.17
合计	1,153,856.17	3,000,261.36	1,153,856.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扩大消费补助资金	20,000.00		与收益有关
大众消费促进活动奖励	230,000.00	50,000.00	与收益有关
稳岗补贴		706,762.96	与收益有关
社保补贴		58,870.00	与收益有关
就业见习补贴		212,560.00	与收益有关
支持创业带动就业补贴		30,000.00	与收益有关
商务发展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有关
蔬菜追溯专项补助资金		59,400.00	与收益有关
12315 维权站网络维护费		2,400.00	与收益有关
合计	250,000.00	1,269,992.9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54,301.56	646,607.63	454,301.5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54,301.56	646,607.63	454,301.5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797,625.29	10,013,862.44	797,625.29
其他	1,598,384.63	3,508,688.87	1,598,384.63
合计	2,850,311.48	14,169,158.94	2,850,311.48

其他说明：

2017 年度营业外支出减少原因为本期公司捐赠支出减少所致。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8,168,454.78	50,661,454.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829,875.58	-3,715,955.62
合计	54,338,579.20	46,945,498.5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5,258,622.8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3,814,655.7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885,487.6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3,252.6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2,972.7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429,131.21
所得税费用	54,338,579.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一章、七、57 其他综合收益报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175,388.08	2,008,366.74
收保证金及个人还款	4,347,349.01	5,906,419.22
其他单位往来款	5,017,658.57	4,298,596.61
其他	2,991,348.99	6,360,223.74
合计	15,531,744.65	18,573,606.3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期间费用	179,094,601.28	159,890,263.05
付现的财务费用	289,905.55	365,364.49
往来款	5,920,493.50	7,224,857.72
其他	1,816,326.83	3,526,048.84
合计	187,121,327.16	171,006,534.1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夏银祥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36,417.81
合计		236,417.81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中介费	14,541,537.61	510,000.00
合计	14,541,537.61	510,000.00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		

量:		
净利润	120,920,043.69	91,831,200.7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049,064.41	3,598,255.1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993,655.95	60,740,916.32
无形资产摊销	1,228,183.41	1,136,795.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950,556.29	69,856,951.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1,476.5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6,607.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150,620.84	14,582,439.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529,725.71	-10,039,634.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679.71	52,240.2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68,195.87	-3,768,195.8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97,786.03	16,027,493.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710,380.22	-3,430,288.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0,639,769.48	-5,902,151.94
其他	3,733,57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65,210.19	235,332,630.4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57,048,104.82	433,546,719.6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33,546,719.68	300,223,423.0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3,501,385.14	133,323,296.6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857,048,104.82	433,546,719.68
其中：库存现金	246,295.09	561,059.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56,037,912.98	432,985,660.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 金	763,896.7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 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7,048,104.82	433,546,719.6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 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85,439,870.50	抵押
无形资产		
合计	85,439,870.50	/

其他说明：

说明：2017年5月11日，兰州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城关支行签署编号为“2017年城中银司流贷抵字001号”抵押合同，以兰州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兰房权证（城关区）字第232247号”、“兰房权证（城关区）字第232244号”、“兰房权证（城关区）字第232250号”、“兰房权证（城关区）字第232251号”房屋所有权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在该行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2017年5月31日兰州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签署编号为“5185170101004-002”抵押合同，以兰州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兰房权证（城关区）字第231460号”的房屋所有权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在该行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有关	20,000.00	扩大消费补助资金	20,000.00
与收益有关	125,844.74	稳岗补贴	125,844.74
与收益有关	88,545.49	社保补贴	88,545.49
与收益有关	230,000.00	大众购物消费促进活动	230,000.00
与收益有关	11,500.00	蔬菜追溯专项补助资金	11,500.00
与收益有关	2,400.00	12315 维权站网络维护费	2,400.00
与收益有关	76,600.00	就业见习补贴	76,600.00
合计	554,890.23		554,890.23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新设子公司/孙公司情况如下表：

序号	子公司/孙公司名称	设立日期	本报告期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1	兰州和怡贸易有限公司	2017年8月24日	是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兰州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商品零售业	100.00		投资设立
兰州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投资和资产管理	50.00	50.00	投资设立
张掖市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张掖市	张掖市	商品零售业	100.00		投资设立
宁夏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商品零售业	100.00		投资设立
甘肃国芳综合超市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商品零售业	100.00		投资设立
白银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白银市	白银市	投资和资产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兰州和怡贸易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商品零售业		10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357,565,436.28			357,565,436.28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7,565,436.28			357,565,436.28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57,565,436.28			357,565,436.28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57,565,436.28			357,565,436.28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兰州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商品零售业	100.00		投资设立
兰州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投资和资产管理	50.00	50.00	投资设立
张掖市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张掖市	张掖市	商品零售业	100.00		投资设立
宁夏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商品零售业	100.00		投资设立
甘肃国芳综合超市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商品零售业	100.00		投资设立
白银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白银市	白银市	投资和资产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兰州和怡贸易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商品零售业		100.00	投资设立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张辉	参股股东
张辉阳	参股股东
吕月芳	参股股东
蒋勇	参股股东
兰州国芳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兰州国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李西民	其他
张小芳	其他
甘肃顺宝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
张晓燕	其他
甘肃通祥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
兰州泰源服装有限公司	其他
任照萍	其他
甘肃豪嘉利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兰州国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15,991.20	773,986.80
李西民	采购货物	2,191,720.82	4,383,627.96
张小芳	采购货物	507,405.71	341,147.56
甘肃顺宝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6,470,889.94	6,000,486.83
张晓燕	采购货物	5,751,465.23	7,375,051.03
甘肃通祥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2,535,579.91	2,366,999.30
兰州泰源服装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3,137,403.28	3,037,928.62
任照萍	采购货物	230,842.14	1,014,929.84
甘肃豪嘉利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656,736.21	1,272,031.5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张辉阳	租赁	1,025,280.00	1,061,151.00
兰州国芳置业有限公司	租赁	1,607,924.32	1,632,435.5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国芳、张春芳	200,000,000.00	2016年6月15日	2018年6月14日	否
张国芳、张春芳	50,000,000.00	2017年5月31日	2018年5月30日	否
合计	250,000,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白银国芳置业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258,500.00	
合计		258,5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32.25	220.5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李西民		805,844.76
应付账款	张小芳	85,997.611	142.20
应付账款	甘肃顺宝商贸有限公司	2,196,556.62	1,614,214.67
应付账款	张晓燕	2,707,431.60	2,919,977.93
应付账款	甘肃通祥商贸有限公司	861,018.84	687,238.63
应付账款	兰州泰源服装有限公司	796,377.88	732,317.60
应付账款	任照萍	124,945.37	58,231.88
应付账款	甘肃豪嘉利商贸有限公司	78,662.68	199,762.05
	合 计	6,850,990.60	7,017,729.72
其他应付款	张辉阳	1,025,280.00	35,871.00
其他应付款	兰州国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4,498.90
其他应付款	兰州国芳置业有限公司		183,302.70
	合 计	1,025,280.00	283,672.6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自 2014 年起，公司将其位于兴庆区新华商城五层的部分房产出租给第三方经营餐饮，目前，该部分租赁面积合计 5,555.01 m²（以下简称“新华商城 5 楼餐饮区”）。根据银川市公安消防支队兴庆区大队对宁夏立得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作出的兴公（消）行罚决字[2015]0101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以及兴公（消）催字[2015]0003 号《催告书》，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该 5 楼餐饮区因未经消防安全检查投入使用而被限期停止营业。有鉴于此，新华商城 5 楼餐饮区的部分租户以租赁合同目的无法实现为由向兴庆区法院提起诉讼，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与严浩铭租赁合同纠纷

2015 年 1 月，公司与严浩铭签订场地租赁合同，约定将银川市兴庆区新华东街国芳百货 5 楼 C-1 位置场地租赁给严浩铭使用，租赁建筑面积 170.42 m²，租赁期限 2014 年 1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7 年 6 月 29 日，严浩铭以租赁合同无法继续履行为由向银川市兴庆区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解除与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公司支付违约金 93,910.20 元，公司赔偿经济损失 510,586 元及利息损失。

截止审计报告日，此案件尚未开庭。

上述案件审理过程中，公司判断上述案件需赔偿金额合计 560,000.00 元，对上述案件计提预计负债 560,000.00 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6,6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

2018年3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杉杉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12,300 万元认缴出资；本公司以货币资金 9,000 万元认缴出资；宁波万盛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8,700 万元认缴出资，共同投资设立兰州国芳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暂定名）。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81,717.44	100.00	257,760.64	5.07	4,823,956.80	7,295,000.00	100.00	72,950.00	1.00	7,222,05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081,717.44	100.00	257,760.64	5.07	4,823,956.80	7,295,000.00	100.00	72,950.00	1.00	7,222,050.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782,345.56	27,823.45	1.00
1 年以内小计	2,782,345.56	27,823.45	1.00
1 至 2 年	2,299,371.88	229,937.19	1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081,717.44	257,760.6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4,810.64 元；本期不涉及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深圳星美联合通讯有限公司	2,299,371.88	1-2 年	45.25	229,937.18
银川市双宝副食品有限公司	1,815,345.56	1 年以内	35.72	18,153.46
银川天亿影城有限公司	967,000.00	1 年以内	19.03	9,670.00
合计	5,081,717.44		100.00	257,760.6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55,614.00	0.63	1,955,614.00	100.00		1,955,614.00	0.63	1,955,614.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91,201.12	2.16	4,093,539.22	61.18	2,597,661.90	6,388,391.51	2.06	2,553,730.44	39.97	3,834,661.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1,826,498.20	97.21			301,826,498.20	301,955,989.09	97.31			301,955,989.09
合计	310,473,313.32	100.00	6,049,153.22	1.95	304,424,160.10	310,299,994.60	/	4,509,344.44	/	305,790,650.16

注: 表格中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为我公司其他账龄组合。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青海聚宝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955,614.00	1,955,614.00	100.00	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合计	1,955,614.00	1,955,614.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26,299.44	14,262.99	1.00
1 年以内小计	1,426,299.44	14,262.99	1.00
1 至 2 年	196,897.90	19,689.79	10.00
2 至 3 年	293,487.54	58,697.51	20.00
3 至 4 年	68,951.87	27,580.75	40.00
4 至 5 年	3,661,280.94	2,929,024.75	80.00
5 年以上	1,044,283.43	1,044,283.43	100.00
合计	6,691,201.12	4,093,539.22	61.1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39,808.7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	2,333,172.81	2,148,790.05
应收单位往来等款	302,680,140.51	302,691,204.55
租赁定金及其他押金	5,000,000.00	5,000,000.00
收银部备用金	460,000.00	460,000.00
合计	310,473,313.32	310,299,994.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兰州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单位往来等款	292,407,835.49	1-5 年	94.18	
青海佳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0	5 年以上	1.61	
宁夏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应收单位往来等款	4,418,662.71	1 年以内	1.42	
宁夏银祥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单位往来等款	3,585,053.94	4-5 年	1.15	2,868,043.15
青海聚宝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应收单位往来等款	1,955,614.00	2-3 年	0.63	1,955,614.00
合计		307,367,166.14		98.99	4,823,657.1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61,123,398.10		561,123,398.10	561,123,398.10		561,123,398.1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61,123,398.10		561,123,398.10	561,123,398.10		561,123,398.1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兰州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	272,774,401.57			272,774,401.57		

公司					
兰州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209,402,286.24			209,402,286.24	
甘肃国芳综合超市有限公司	23,946,710.29			23,946,710.29	
张掖市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宁夏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561,123,398.10			561,123,398.1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9,811,834.66	181,073,463.95	181,670,417.42	155,957,465.61
其他业务	48,483,285.29	20,234,767.76	47,270,837.39	22,826,627.76
合计	258,295,119.95	201,308,231.71	228,941,254.81	178,784,093.37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5,000,000.00	96,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45,000,000.00	96,000,000.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1,476.55	十一节.七.6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4,890.23	十一节.七.6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92,153.75	十一节.七.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529,725.71	十一节.七.68
所得税影响额	-27,755.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6,113,230.3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7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1	0.21	0.2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 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正本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张国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4 月 1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